佛學月刊

第二卷第五期

第十七號

內務總署登記證警字第三十三號
經中華郵政登記認為第一類新聞紙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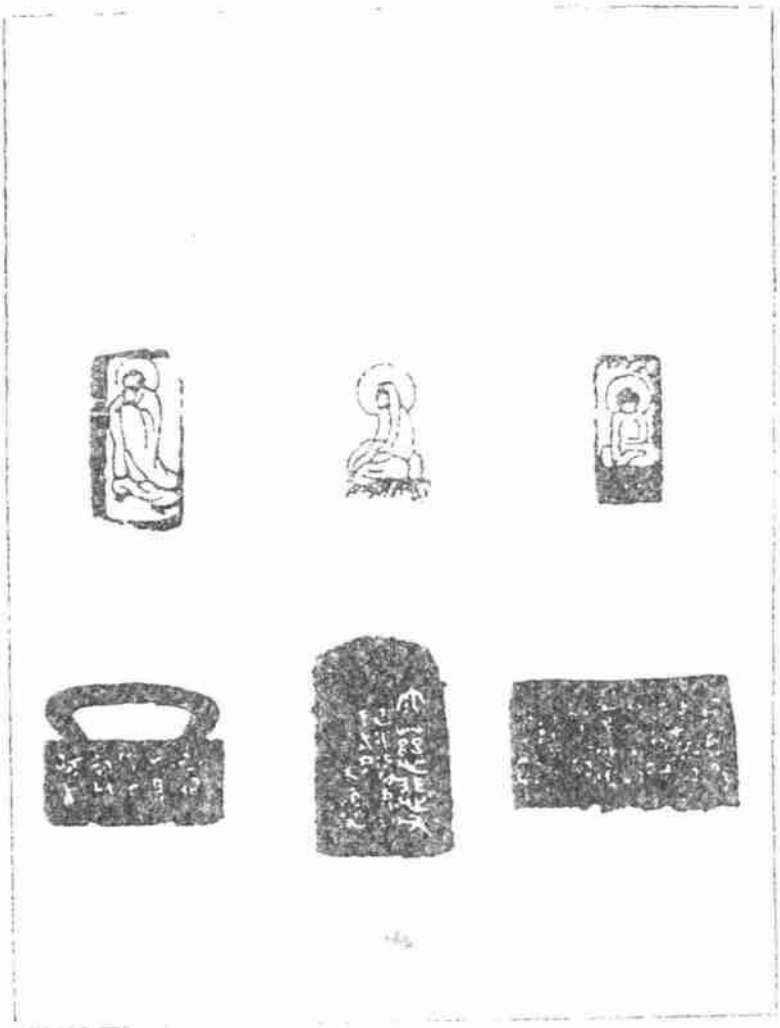

中國佛教學院佛學月刊社編印

佛學月刊　第二卷第五期目錄

大德名著
復寥香居士書……弘一
念佛伽陀弁言……倓虛
佛法大意……慈舟

經典研究
關於維摩經玄疏文疏略疏疏記及四教義補闕……仁道
七佛偈略釋……周少如

戒律
學戒階梯……楊木
一、讀漢史宣帝不忍說「人彘」想到戒律的受、持、犯和不受不犯問題
二、論菩薩戒本

教理論述
唯識學上之賴耶能所緣義（一）……君山

敦煌佚典
傳法寶紀（續完）……杜韶

文藝
重讀一步漫言（七）……慈明
李白的佛學思想（一）……浩乘
李遜穎合詩稿……龍蘭居士

佛教史地
遼之佛教光輝（二）……中

淨因餘瀋
讀賈長沙鵩鳥賦……大力
修學一切法皆與敎……相乘

傳記
于之呂居士傳……火頭僧
入佛因緣記……二盛學人
皈佛小記……性安

佛教界消息

復寒香居士書

弘一

數日前得本月初五日書，並復一片。新居西門。想不得達。頃乃獲誦六月抄書，欣悉一一。所論甚是。至可欽佩。大乘之人，須發菩提心。（心佛衆生三無差別）依是自利利他，直至成佛，圓滿菩提。乃可謂大乘人。至發心之後：處衆處獨，皆無不可。天目中峰和尚語錄中，曾詳言之。錄其文如下：或問古人得旨之後，或孤峰獨宿，或垂手入廛。或從俗化權；或單提正令。或子孫盈室；或不遇一人。或談經無間；或聲喧宇宙。或親嬰世難，或身染沈痾。雖同少室之門，而各涉世間之路者，何也？幻曰：言乎同者，同悟達磨，直指之眞實自心也。言乎異者，蓋於各然三世之幻緣業也。以緣觀之，非樂寂而甘於獨宿也。非愛鬧而入廛垂手也。從化權而非涉異也。提正令而非專門也。雖弟子滿門非苟合也。雖形影相弔，非絕物也。其寂世無聞，非尚隱也。其聲喧宇宙，非搆顯也。至若榮枯禍福，一本乎報緣。以金剛正眼觀之，特不翅飛埃過目耳。安能動其愛憎取捨之念哉。所以龍門謂報緣虛幻，豈可強爲。浩然謂盛殺存此道，一味信前緣。苟不有至理鑒之，則不能無惑於世相之浮沈也。華嚴普賢行願品卷二十二善財童子。參德生童子，有德童女，問菩薩云何學菩薩行，修菩薩道？童子童女乃廣說親近善知識之利益。善財童子又問：云何能於諸善知識善法之中，速得圓滿，速得清淨，得不退失？答：須持菩薩戒及別解脫戒。若圓滿頭陀功德，能使二戒悉得清淨。不失善法。經乃廣讚十二頭陀之行，其圓滿阿蘭若一段。請仁者檢閱之。夫位近等覺，尚須樂於獨處。住阿蘭若。何可謂出居辦道者，爲小乘人？近來歷關世人有此誤論。可痛惜也！至詳小乘之人，決不說法利他者。亦非通論。小乘律本附（揀別方說）法有十餘。（揀別如法不如法）又佛稱弟子於開衆中，能教化有情令得聖果者，推迦留陀夷第一。律中具載彼度生之事有十三事。此外關於說法度生之事，小乘律中，屢屢見之。（此在每日須入城市乞食，施者如請說法，隨緣教化。）茲不具引。小乘所以異於大乘者，在發心趣偏眞之證涅耳。豈有他哉。永嘉禪師謂上乘之人，行上而修中下。二乘何爲而欲不修？寧知見愛尚存，上乘而甚遠？三受之報固然，稱位乃修菩薩。大乘之不能，而復緩於小學。（以上摘錄原文，在永嘉集第七章。又蕅益同親集，亦引此文。）吾人既歸信佛法，皆應發大乘心。而隨分隨力，專學大乘。或兼學三乘，皆無不可。不必執定己之所修爲是，而與人必從。以根器各異，緣業不同，萬途歸命一致也。

念佛伽陀弁言

倓虛法師撰
門人仁道校

如來說法有三：一方便說，二隨宜說，三因緣說。方便說者又二：一觀機方便，爲上根利智，隨機逗教者是。如法華會，說不可說法。俾舍利弗開悟。又如拈花示旨，不說之說法。俾迦葉紹佛正法眼藏，爲西天初祖。其下如東土二祖請安心。初祖達摩云：將心來與汝安。

二祖云：覓心了不可得。初祖云：與汝安心竟。言下大悟。又如臨濟參大愚，愚云：若認當下便認，思索不得。亦言下大悟。諸如此類者，皆是觀機之方便說法也。並無固定之語言文字。是因機乘隙迎鋒而入，破其無明。故稱不立文字，直指本心。識得本心，立地成佛。豈是完全推倒文字，而有一般參禪者，多指定講經言教為文字障。不能識心成佛，執定參禪，為不立文字，方得識心成佛。若果不立文字，如何又講開示。所集語錄，汗牛充棟。又初祖以楞伽經，為參禪者作證。竟不知開口說不立文字時，已早從言說文字矣。記取若干經語錄中之了義極談，作為傳佛心印。逢人便鬥機鋒。或坐禪久之，陰境現前，以為證得。皆是宗門之通病。豈只文字障耶？應知參禪者，要言外思義。講教者，要教外明宗。語言文字有何妨哉。然觀機之方便說法者，若非真正宗匠作家，及教眼圓明者。焉能啐啄同時，師資道合。噫呼！今以觀機之方便說法授受者。寖寖久矣。二者異方便，與此觀機方便不同。有固定之方法。乃方便中之方便。雖婦人孺子皆可授受。縱等覺菩薩，亦奉之為圭臬。任十方諸佛，亦放廣長舌。共發讚嘆。即萬德洪名，阿彌陀佛聖號是也。以因緣解之，阿彌陀佛於因地為法藏比丘。願力宏深，愍衆生沈淪之苦。於娑婆不易修行。故發大願，施異方便。若有衆生持我成佛之名號，臨命終時，我必接引往極樂世界，離苦得樂。永不退轉。至成佛而後已。此金口所宣，當無疑議。按凡夫有願必償，佛之宏願，可信可知。復約敎解之，阿彌陀佛，譯云無量壽覺。阿者，大而無外之義。彌者，量徹十方之義。陀者，壽永不斷之義。佛者，覺行圓滿之義。即吾人之覺性。永世常在，多劫不壞。豎等十虛，超倫絕待。即超倫絕待者，體大。即法身德。量等十虛者，相大。即般若德。多劫不壞者，用大。即解脫德。此三德秘藏。由三障轉成。故佛於因地，以萬德莊嚴之妙色。招此萬德洪名。以此萬德洪名，作衆生心中萬德妙法。能攝六根，轉識成淨。破除三障，惑業苦空。故吾人念一聲阿彌陀佛，則無始劫來，業識種子，皆為鼓動。何以故？乃對治之故耳。佛法本無佛法，唯以六塵為佛法。六塵者，色聲香味觸法也。於佛用之，皆成妙法。以不執故。衆生用之，皆成染法。以執著故。故佛以已成就之淨塵妙法，對治衆生已成就之六塵染法，未有無效者也。何以故？以心轉為篤信佛號之所熏故。即以世法喻之，如精誠所至者，精神統一者，制心一處者，凝精會神者，種種咸顯成效，殊不勝舉。況佛法中，有諸佛菩薩加被者乎？而念佛之效果，何可疑哉？復以本迹解之，阿彌陀佛因中為法藏比丘。乃至成佛於今有十小劫之久。皆是釋迦如來所說示迹之事。若論本源來由，非衆生知見所能知能信。唯佛與佛，乃能究竟了知也。復以觀心解之，說因緣，約敎義，迨本迹，無非導人觀心。云何為心？以三界為心，以萬法為心。一心一切心，心外無非心。無非心對心。而心之名字，亦不可得。況三界萬法之名相乎？即法法。即非法法。於是乃知衆生之心，即諸佛之心。即諸佛之本源。以如是之覺悟，衆生安知！縱聞之亦不信。故曰不能微知諸佛之本。唯佛與佛乃能知之。阿彌陀佛之名號，亦爲發塵(出祭念者)法塵

（默而念者）豈出三界萬法之外？不亦唯心乎？故淨土偈云：「一聲佛號一聲心」○（曰念耳聞心思即是觀心之法）「山自高兮水自深○」（念佛時雖心不著三界萬法，而山河仍是山河，）「不落宮商閒曲調○」（脫離名言習氣，）「鍾期未必是知音」（謂鍾期係能知世間凡夫之音，不能知出世成佛之音也，以世間之技能，只可衒耀於世間，而念佛則不然）再考二十五種王三昧之成就，空無異法○唯以六根六塵六識七大之二十五法，任舉一法，作平等任持○觀爲是心是佛而已○故譯此三昧名等持○如是法法觀成，皆是自心自佛○充滿法界○既充滿法界，欲偏不得謂之正○欲動不得謂之定○故又譯之名正定○如是妙心，享受十方無邊無礙之清淨依正○不似三界人天享受偏小之依正二報○故必譯之名正受○天台教觀空假中者，亦是觀此根塵識大二十五法以對治之○執之爲有者，與之詳說諸法生起緣因，皆無自體○歸了無所得爲眞諦○再破其落有之固執習慣，教修空觀○以諸法當體即眞爲止○故曰體眞止○又爲對治誤會於偏眞眞諦者，仍詳示諸法生起因緣，雖無自體，名相不無○有世俗理諦所在，皆是假借而有○雖有不可從眞○故教修假觀○若身若心，無非假借而有，況其他諸法乎？故教化衆生，雖離三界二十五有之境，皆可方便隨緣止也○（即隨緣而安也）又爲執眞有二邊，迷於分別者，仍詳論諸法生起因緣，非有非眞，皆不可心思口議○何以故？空借有而立名，乃緣生無性○有假眞而成相○是無性緣生○空在有中，有在眞中○空中有假，假中有眞○眞有即非眞有，是名空有○故曰不可思議○強名之曰中諦理○以此不可思議之中諦理緣起不可思議之心○以此不可思議之心，觀諸不可思議之境○是修中觀○故息二邊分別止○此皆不得已而言之○說此諸法生起因緣，爲信根淺者○若信根較深者，爲說諸佛示迹因緣○即能起信解修證之心○何須此亂葛藤爲？所謂因緣說，亦分爲二者是也○又所謂譬喩說者，亦分爲二○一譬喩說○二例喩說○譬喩說者，舉其易知之不同者以譬之○例喩說者，舉其易知之同類者以曉之○見於諸經，茲不暇舉○此是佛三種說法，唯以方便說○爲對最上機○今淨土法門，爲方便中之方便○故曰異方便○三根普被，九界齊收，乃諸佛之最上大法○爲正法輪○而一般學教者，多有記若干經論之名相，妄作分別○卻不明佛不得已說諸法緣起，及究竟用途○原爲下根觀心以了生死者○反以所記之名相，妄提彼短，毀謗念佛之正法○可惜學佛一場，未了生死○徒造無間罪業，以瞎人天眼目○自害害人○佛云爲可憐憫者○余偶閱徹悟大師所撰念佛伽陀，深有所感○大師宗教圓明，永佛心印○悲智雙運，作念佛頌○爲宗教兩家，各頌百首○以啓後學○證正法輪，作人天眼○今不揣鄙陋，附無交○覺以俚言解之，爲念佛者勸○莫信僞佛學，發心念彌陀○決定了生死○故不惜浮舌焦敝，逢人便勸念佛○謹我愚誠耳○

仁道謹案：念佛伽陀，世無註解○今春湛山倓大師持地拈出與人天結緣，作宗致眼目○分明指示西方路眞教龍宗虎洞與極樂○不落見網，不被拔轉○是誠苦苦世界之慈親，冥冥長夜之寶炬○余夏居湛山寺，聽大師講佛頂經，因先見此弁言，歎喜合掌，請即付梓，大師許之○

乃持歸京都，由中國佛教學院佛學月刊印出。伽陀註解；請拭目以待。壬午秋仁道識。

佛法大意

慈舟法師講
弟子通方記

世之善辯者，莫如佛。佛有無礙辯才，死人能說活，活人能說死。死活仍是一人。死的是良心，菩提心；活的是顛倒妄想心，世智辯聰心，如來說法，能說活衆生已死之菩提心也，是故學佛法人，學來學去，將無明妄心死去，使菩提心得活，故能死心踏地學佛法者，皆佛之辯才使然也。

本學苑同學僧衆，皆出家已久，而良心未活者。當此新年期間，大家盤算盤算，驗袋罪過，實行修懺。於正月初五日起，打生死七；專修持名一行。日夜用功，不倒單臥，或經行念，或禮拜念，或靜坐念飲食送進堂內。四衆不得參加。即同學中因故未參加打七之人，亦不得入內。彼等煩惱妄心雖未死，而有死去之心。菩提心雖未活，而有欲活之心。故克誠懺悔。俗云，吊起來了就挨得打。此即僧願吊起來挨打也。今日共修，應照例講起信論。而打七之人不能聽，免致一心掛兩頭。故暫與諸位略講佛法大意。

學佛法貴乎專一。宜於一門深入。不要東摸西摸，摸了一生，還不得其門而入。故將佛法合盤籌算，何難何易。方便雖有多門，歸元却無二路。如現在之北京，城大門多，與何門相近，進門便是。倘住南城外，從北城而入。住北城外，從南城而入。豈不徒費功夫？此是有相之法，有東西南北之分。佛法無相，當心如城，既無東西，復無南北。何分遠近？今依宗教說，大概分類，即教理行果是也。教法即三藏十二部經典。理法乃教中所顯義理。行法爲明理所起之行，果法是修行所證之果。行有持戒，念佛，習觀，參禪，誦經，持咒，六度萬行等，皆行法也。依教明理，非行莫證。若無實行，便成空談。這般大城，何由得入？教中所說心性法身涅槃真如等。禪宗所看話頭，皆所入之城也。行法爲能入之門也。求其簡捷易入，普被三根，莫若念佛也。看話頭，即是參禪，亦即是念法身佛。亦即是觀真空理。持戲字不變義。無論何用功否，先須明白理路。用起功來，即不費力。宗門利根，固不待言。鈍根。多年尚不知話頭之義，如何能看。所謂話頭者，即說話之頭，說話之根也。根於心，心即話頭也。故看話頭即是觀心。話頭猶水之源也。知話從心中流出，則知念佛即念話頭，亦即是修觀行。念法身佛，即是念真空，即真空絕相觀。念報化二身佛，即是念妙有，有不礙空，即絕理事無礙觀。換言之，修真空絕相觀，亦即是看話頭。亦即是念法身佛。參念觀三者，一而三，三而一。不善融通，故分門別戶。而有高低淺深，雖分高低淺深，依然不外一心。如修觀念佛及參本來面目者，皆是究明一心故。不融則落於偏見，而不覺者有之。觀自性空，或參本來面目，不被自性本來所局者鮮矣。大徹大悟之祖師，決不如是，可斷言也。念佛人亦然，不善念佛故，

不信為譏。善念者則知一念具十方三世諸佛之法身。十法界莫非法身隨緣之相也。法身眞容是體，報化二身是用。攝相歸體，即眞應二身。攝相歸用，即報化二身。法身不離事相故。念自性即西方阿彌陀，阿彌陀即法身故。念報化即自性，攝用歸體故，念法身即報化，從體起用故，說念佛即為深妙禪。良有以也。善修三觀者，一修一齊修，眞空絕相觀，乃絕衆生徧計妄相。非絕報化妙相也。何得眞容無相，無所不相。則修眞容絕相觀時，即具足理事無礙觀。以是稱事顯理故。一事如是，事事皆然。即周徧含容觀。但恐偏不通，觀智未融，則不免同室操戈。以致初學莫衷一是。茲姑無論諸宗之難易淺深，且講念佛法門。晚學常謂三根普被。且能攝及衆生。然而此是難信之法。難信能信，則關乎個人之善根。譬如有名醫，你不請他治病，則或諾其診病而不肯服其藥方。此類之人，縱有活佛出世，亦無如之何也。參經習觀之人，非佛不加於彼，以其無求佛加被之心。全分向自心求故。念佛者，多分求佛加被，念念之中，求佛接引，故得佛加。雖仗佛力，亦仗自力。自無力者，即不起念佛心故。念佛法門，不怕著想。以是妙有之相故。唯恐著之不切耳。切至極處，即理事圓融，以自攝他，是念自性彌陀。以他攝自，是念西方彌陀。自他不二，而成感應道交。如是揀擇，既知難易，即如是下手。謂起信論，亦是起大乘正信。希望大家發起信心，信此難信之念佛法門，切實念佛，求生淨土。上不負佛慈，下不負己靈。

關於維摩經玄疏文疏略疏疏記及四教義補闕

仁道

(一)略序五書起源

維摩經共有三譯，第一吳支謙譯名維摩詰經。第二姚秦鳩摩羅什譯名維摩詰所說經。第三唐玄奘譯名說無垢稱經。皆為三卷。三譯之中，秦譯盛行。自來疑其經度未盡。智者文疏謂如命十弟子問疾。各有辭對。稱述不堪。秦在經文。近於十紙。如是命五百聲聞。又辭不任。不任之辭皆悉不度。次命四大菩薩。亦各固辭。述昔呵彈。復有數紙。次命諸大菩薩。又辭不堪。不堪之言。竟不來度。推此往論。經卷不少。又文殊入室問疾。蔭如來旨。慰勞無量。發八千菩薩各說不二法門。此諸言說。恐何止半卷。受至出宗詰維摩圓。對揚如來。辨佛國義。當時敷演。商論往復。豈容止有數紙經文。意謂振旦生民。純根狹劣。不堪具足讀誦。受持彼宿文。撮其綱格。傳流茲土。略存義錄。昔隋代開皇十五年。晉王請天台大師製淨名疏釋經什譯本。出玄疏六卷。文疏二十五卷。至佛道品後。入不二法門品。香積品菩薩行品阿閦品。法供養品。囑累品。凡三卷。乃章安大師續成。合前共為三十四卷。世名廣疏。迨唐湛然大師。以文疏繁廣。乃依文取要。合為十卷。號稱略疏。後湛然大師復作記以釋廣疏。共三卷曰維摩疏記。於中玄疏六卷。智者大師復分為三種別行。第一四教義六卷。第二四悉兩卷。第三三觀兩卷。今四教義六卷。

有流通本。三觀義兩卷日本續藏中有。而四悉兩卷獨未見之。四教義一種今列本共兩冊。亦非全文。蓋缺其第五攝實一科也。

(二)摘錄序文爲證

(一)二十八卷廣疏序一聞顧夫智者大師弘法三十年。樂說縱辯。幸賴門人結集。得以傳於後代。獨此書也。爲晉王親著章句。其中釋四教。深且著明。無復餘蘊。後人傍信莫過焉。

(二)二十八卷廣疏序二云。吾高祖聖師在台嶠作講此耶大典。威殘眼降榮席之猶。爲晉王親撰一家疏章。致七寶滿殿閣之兆。乃懸譚三義。雙揚教觀。玄文二疏。具釋經旨。古所未發。今皆發之。諸所壅滯。而我通之。於是乎行人提足有地。下手不忒。所謂淨土法門至天台究竟無餘蘊者。信不誣也。自隋帝始令聞談於東都。南山綸之頭錄。僧稱雅典。荆溪述之記釋。復製刪本。盛行海內。遞迨五代。數種殘亡。當燕雲入藏。已失觀悉二義。復還廣本。別行藏外。下迄元明。略疏亦湮。僅存四教一本。嗟乎。真寶之易沈。教迹之難傳。有如是耶。

(三)十卷略疏一部昔智者大師演是經也。備偏圓頓漸之義。識方等生酥之味。其旨遠。其道微。微言在茲。茲用不惑。故常外開其訓。內發其照。凡百學者。望崖如歸。嘗謂門弟子曰。祖師所述。其道甚著。而嗜簡者或病其繁。恐精者則道其粗。吾欲因而就之以伸其教。刪而裁之以存其要。何如。弟子比丘湛作禮以請。公於是削其浮辭。合爲十軸。不失舊則其義惟明。與前部偕行。號爲淨名略疏。

(四)十卷略疏序二云今茲疏文。即隋煬帝請天台大師出之。用爲心要。本文具在國清百錄。因令侍者隨錄奏聞。但至佛道品後分。章安私述續成。切文既錄在侍人。不無繁廣。每有細素諸深見者。咸厭煩之。但云探其文多。故氣於其錄而去取之。帶義必存。言繁則削。使發遺宛然不易先師之本故也。

(五)三卷疏記序一謂智者淨名經疏部帙廣大。與三部殆比鬱焉。隋部各有刪略之記。如五經之有正義也。但記之爲文。三部則廣。淨名疏則略。均是大部。而其記有廣略者。蓋亦有說。三部俱是九旬敷演。章安所錄。不得不略。其記須委悉釋成。而義意縱彰矣。此其所以廣解也。若淨名疏。大師親令侍者筆錄。是故文廣義備。其記止隨釋其難文要義。則足矣。此其所以略釋也。

(六)四教義緣起云法華文句記稱智者大師爲晉王著淨名疏。別製略玄。乃分前玄爲三。別立題目。四教六卷。四悉兩卷。三觀兩卷。則此藏文所載其離出之本歟。

(三)玄疏與四教義對勘

玄疏釋五重玄義用通別二釋。通釋五重玄義略爲六意。初通標五義名。二辨次第。三引證。四明總別。五約觀心。六對四悉。經對四悉即別行之四悉兩卷也。別釋五重玄義分爲五意。初釋名乃至五釋教。釋名中二。初釋別名。

二釋通名。釋別名二。第一釋維摩詰。第二名所說法。釋維摩詰即爲四重。第一翻名義。第二三觀解釋。第三四教分別。第四淨名本迹。第二三觀解釋即別行三觀義兩卷之本也。於中略有七重。初分別境智。二釋三觀名。三辨三觀相。四對智眼。五成諸乘義。六約斷結釋淨義。七通此經文。第三四教分別有七重義。初釋四教名。二辨所詮。三約位分別。四名權實。五對觀心。六通諸經論。七銷此經文。此即別行四教義之本也。以下更明。第四淨名本迹。略有七重。初釋名。二明本迹。三辨本迹高下。四約教分別本迹。五正明維摩本迹。六約觀心明本迹。七用本迹通此經文。二釋通名略爲五意。第一明無翻。第二明有翻。第三通和有翻無翻。第四歷法解釋。第五約觀心。上釋別名中第二明所說法之文。列於釋通名後。疑其倒置。亦有七意。初釋不思議解說名。二釋不思議解脫相。三別解不思議解脫。四類通三法。五約教簡別。六約觀心明不思解脫。七用人法通經。以上之文。共爲五卷。來至別釋五重玄義第二斷體。已入第六卷。就此略用七意解釋。初正辨體。二簡僞顯眞。三入實相門。四一法異門。五爲衆經體。六約觀心。七通釋此經。第三明宗略爲五重。初分別宗體不同。二正明因果辨宗義。三明因果成佛國義。四約觀心。五通此經文。第四用者。亦爲五意。初簡權實用。二明諸教權實不同。三釋權實義。四折伏攝受。五約觀心。第五教相即爲四意。初明教相大意。二略出諸師判教不同。三研詳去取。四正明判經教相。以上六卷玄疏大旨知矣。

四教義用七重釋義。第一釋四教名。（此名同玄疏第三明四教分別中之第一重。）第二辯所詮。（同玄疏第二）第三明四門入理。（玄疏謂約位分別）。第四明判位不同。（玄疏謂明權實）第五明權實。（玄疏謂對觀心）第六約觀心。（玄疏謂通諸經論。）第七通諸經論。（玄疏謂銷此經文。）

四教義第一釋四教名。與玄疏之第一釋四教名。其文大同。四教義第二辯所詮與玄疏之第二辯所詮文亦大同。四教義第四判位不同與玄疏第三約位不同大同。四教義至第二冊卷六第二十五頁後半頁第六行第一字乃結第四判位不同一段。今缺第五明權實之文。而忽接云「第六歸宗經明四教位多少不同者」等十一行文。今詳似玄疏第六四教通經論之文。即本四教義之第七通諸經論也。又四教義之第六約觀心一段亦全缺。四教義第三明四門入理即玄疏中卷六顯體文中之第三入實相門。但玄疏文至二明用四悉檀起通教四門曰「二明用四悉檀起通教四門。類三藏教可解。三明用四悉檀起別教四門類三藏教可知。四明用四悉檀起圓教四門類三藏教可知。其釋並在四教大本。」今即在四教義卷二第七頁前半頁第五行。文至第十頁背面第六行。

（四）補錄四教義缺文

應將四教義卷六第二十五頁背面第六行第二字以下之文消去。依日本續藏四教義補藏本末尾佚失之文加刊。即成完璧也。

（完）

七佛偈略釋

周少如

七佛之名，及其出世教化之相。見於「長阿含」一，之大本經。及「增一阿含」四十四，之十不善品。又「藥王經」，「大悲經」，「四分律戒本」，「智度論」，均列舉德號。次第相同。趙宋法天所譯「七佛經」一卷。說七佛教化本末。比「增一阿含」尤詳。七佛者，過去「莊嚴劫」中第九十一劫時，毘婆尸佛。第三十一劫時，尸棄佛。及毘舍浮佛。（莊嚴劫之最後一佛）現在「賢劫」中之第一佛，曰拘留孫佛。第二佛，曰拘那含牟尼佛。第三佛，曰迦葉佛。第四佛，即本師釋迦牟尼佛是爲七佛之名號。「增一阿含」經復敍七佛各有「通戒偈」。通戒者：亦名略戒。謂諸佛出世之初。弟子清淨不須別制戒禁。但以一偈通爲禁戒。故七佛各有一「通戒偈」也。此所云七佛偈。與「通戒偈」有異。據「傳燈錄」（宋眞宗景德年間，沙門道彥輯述釋迦以來祖祖相傳之法語），所載。謂爲過去七佛所各舉示之「得法偈」也。今北京阜城，石刻七佛像下，各鐫偈語者是。而「釋門正統」（宋吳鎧庭草文未竣，沙門宗鑑續成之，爲天台宗之記傳史），以他經典，未載此偈。斥爲僞造。異爲考訂，顯係另文撰述。而七偈法語。直示眞實義諦。是其珍貴。茲謹略加解釋。顯彼妙義。助開法眼。惟欲解釋七偈文句。先應略釋二空智品，及諸法緣生，之名義。庶學者於七佛偈之深密。易可瞭然而無隔閡耳。

（甲）二空智品一者，生空智。二乘聖人，觀照有情衆生，皆是四大假合爲身相。六塵緣影爲心相。色心和合。假名爲人。我及我所。皆如幻化。觀空純熟。不復執爲實有自體可得。是爲破人我執。名謂「生空」。是謂生空智。二者，法空智。大乘菩薩，登地以後。眞實了知所觀境空。能觀之智亦空。一切諸法。實無自性可得。是爲破法我執。名謂「法空」。是謂法空智。

（乙）諸法緣生「起信論」說修「根本方便」云。觀一切法，自性無生。離於妄見。不住生死。觀一切法，因緣和合。業果不失。起於大悲。修諸福德。攝化衆生。不住涅槃。又說「間修止觀」云。雖念諸法自性不生。而復即念因緣和合，善惡之業，苦樂等報。不失不壞。雖念因緣善惡業報，而亦即念性不可得。是爲諸法緣生之義。今舉七佛偈文次第釋義如下

（一）毘婆尸佛偈云。身從無相中受生。猶如幻出諸形像。幻人心識本來無。罪福皆空無所住。

釋曰。身相無生。即「生空」也。心識本無。雖幻罪福等相。其性了不可得。即「法空」也。以生空法空故。大智之人。都無所住。

（二）尸棄佛偈云。起諸善法本是幻。造諸惡業亦是幻。身如聚沫心如風。幻出無根無實性。

釋曰。以一切法，因緣和合，業果不失故。現罪福相。立善惡名。然善惡由身。起造由心。此身心者，如沫（聚集貌）如風。（無明風）倏忽生滅。所造能造。如空中華。都無實性。故皆曰幻。

（三）毘舍浮佛偈云。假借四大以爲身。心本無生因境有

○前境若無心亦無。罪福如幻起亦滅。

釋曰。自他一切塵相。皆名爲境。塵相現前。故名前境。謂境實有，則妄心生。了境本無，則妄心滅。了知罪福都爲業幻，妄心則滅。起即無起。

(四)拘留孫佛偈云。見身無實是佛身。了心如幻是佛幻。了得身心本性空。斯人與佛何殊別。

釋曰。見身無實。見身之本性空也。是即佛之「法身」。了心如幻。了心之本性空也。是即佛之「如幻智」。故曰，與佛無別。

(五)拘那含牟尼佛偈云。佛不見身知是佛。若實有知別無佛。智者能知罪性空。坦然不怖於生死。

釋曰。見身非身。觀身如幻也。如是見，如是知，是名「佛知見」。若能如實了知此者。即名爲佛。故別無佛。二乘之人，夜怖生死罪報之苦。惟證入佛智者，知「身」性空。故知「生死」性空。故知所謂「罪報」者，其性亦空。是以大悲救世。長劫修行。往來生死。坦然無所怖畏。

(六)迦葉佛偈云。一切衆生性清淨。從本無生無可滅。即此身心是幻生。幻化之中無罪福。

釋曰。法界衆生，非有非無。非垢非淨。非……。自性平等。故曰清淨。又此衆生，從本以來。實無有生。故曰無生。然其名相，隨俗假立。亦無可滅。故曰無滅。衆生依於身心二法假立。實即如幻如化而已。由此身心，幻起諸業。隨俗名爲罪福。究其實性，了不可得也。

(七)釋迦牟尼佛偈云。法本法無法。無法法亦法。今付無法時。法法何曾法。

釋曰。欲明諸法。當說「法本」。此法本者，即是一法。言語道斷。心行處絕。求於自性，了不可得。故曰無法。然此無法之法，亦爲法也。今吾以此無法之法，付於爾等之時。當立悟知此法界本具之一切法。及如來所說之無量法。皆何曾有法之自性可得乎。

右七佛偈，略釋已竟。地藏經云。過去有佛出世，號拘留孫佛。若有男子女人，聞是佛名。志心讚歎。是人於賢劫千佛會中，爲大梵王。得授上記。又於過去，有佛出世，號毘婆尸佛。若有聞是佛名者。永不墮惡道。常生人天。受勝妙樂。金剛經云。若有人以滿無量阿僧祇世界七寶，持用布施。若有善男子，善女人，發菩提心者。持於是經，乃至四句偈等。受持讀誦。爲人演說。其福勝彼。今此諸偈，顯示二空般若。會趣無上義諦。見聞此者，若知受持半偈，乃至一句。果能明記不忘。隨時隨處，深切思維。解行並進。所獲福德。當有不可思議者爾。

學戒隨筆

楊木

讀漢史惠帝不忍觀「人彘」——

想到戒律的受，持，犯和不受不犯問題

偶然翻閱袁氏綱鑑卷七：

孝惠皇帝。丁未元年冬十二月，帝晨出射，太后[illegible]

使人截殺趙王如意（惠帝之弟戚氏所生）斷戚夫人手足，去眼煇耳，飲瘖藥，使居厠中，命曰「人彘」。召帝觀人彘，帝見大哭，因病。」戚云「帝見大哭，不忍其宛轉哀號于污穢！使人刺心，助之速死。」（錄大意，原文略）

讀過這段故事：對孝惠帝之慈惻不忍，立時發生無限的同情。誰能忍心看得下這樣的「人彘」呢？不活不死。不如助之速死，免得久受痛苦。惠帝之意、實先得我心。

不但我，記得盛清總纂四庫全書的大學者，紀曉嵐氏，亦如此主張。閱微草堂筆記卷二，彷彿有這樣的記載：明末荒亂，鬻人于市，謂之「菜人」。市肆厨下有已封割之少女，宛轉地上，哀呼求死。周氏見憫而贈之。度已無生理，急刺其心令死，以一善而延三世云。（撮錄大意）對此種事，一般大多數人，具有同感。總以為紀氏及我的這種同情心，憐慈心，不會當它是錯誤吧？

然而，我已是在戒優婆塞了。不同未受佛戒時，一切無犯！」可以擴充此同情心，行此方便事。現在却違犯了本師遺誡了。

優婆塞五戒相經殺戒中說：

『又一人殺截手足，置塞城塹中。又衆女人來入城中，聞是啼哭聲，便往就觀。共相謂言：「若有能與是苦毒飲，便得疾死，則不久受苦。」中有愚癡女人，便與毒藥助死。諸女言：「汝犯戒，不可悔！」即白佛，佛言：「汝與藥飲時死者，犯波不可悔。」』

蕅益大師本經纘要說：

『此結集家引事，明判罪法而文太略。唯餘律部：若作此語論時，便犯小可悔罪。若同心令彼受藥者，同犯不可悔罪。』

我雖不曾先在疏初聞未，妨諸其事，違犯「不可悔罪」；却已「同心令彼受藥」，同犯彼罪速死。梵網所謂「讚歎殺，見作隨喜」者；中可悔罪，已是無可疑了。

本師制戒，如此嚴刻，不太強人所難了？抑使我疑惑不得其解。我常這樣想着：世尊大慈，禁人勿求與慈心？思之既久，雖不像宋儒那樣「一旦豁然貫通」，却已想起一段小故事來，解釋了我的疑問：

『吾輩身爲凡夫，過罪猶集；而迴思往昔，常若不見其有過者，心粗而眼翳也。』（明袁了凡訓子文，改過篇）「昔有儒生數輩，謁中峯和尚。問曰：『佛氏論善惡報應，如影隨形；今某人善而子孫不興；某人惡而家門隆盛：佛說無稽矣？』中峯云：『凡情未滌，正眼未開，認善爲惡，指惡爲善，往往有之。不憾己之是非顛倒，而反怨天之報施有差乎？』衆曰：『善惡何至相反？』中峯令試言其狀：一人謂詈人毆人是惡；敬人禮人是善。中峯云：『未必然也！』一人謂貪財妄取是惡；廉潔有守是善。中峯云：『未必然也！』衆人歷言其狀，中峯皆謂不然。因請問。中峯告之曰：『有益于人是善；有益于己是惡。有益于人，則毆人詈人皆善也；有益于己，則敬人禮人皆惡也！』：是世人之善惡，分明與聖人相反，推此一端，種種取舍，無有不謬！」（仝上：積善篇）

一世俗取舍，分明與聖人相反！而佛教徒，現在不是仍被風靡着全球的「唯物論」者，所爲逍遙嗎。豈非我「心粗眼翳」也！

現在，我雖然明白「聖人，不同世人取舍」，可是世間「心粗眼翳」——像我一樣的人，何其太多，世論外道，姑不必問；佛弟子衆，恐亦多不免。我想：我偶然在讀這段

經文以前，遇着類似的事：像彭逖捐在對君上所殺：清初之四川，捕人爲糧。幷言當時食人肉之法，有「下淡羔」，「燒把火」，「和骨爛」等名目：我要突然發現這樣求死不得的人，我必毅然地助他一死。雖陷入「不可悔罪」而不自知，而是何等的「可憐愍者」啊；

「不可悔罪者」：梵語戒本名「波羅夷罪」；翻『棄罪』，「墮罪」；瑜伽戒本則謂之(他勝處法」。滿益大師說：

『犯殺人之罪，則失「無作戒體」，不復成優婆塞！故不可作法懺悔也。旣「不可悔」，則永棄佛海邊外，名爲「邊罪」。不可更受五戒，亦不可更受一日一夜八關齋戒，亦不得受沙彌戒及比丘戒，亦不得受菩薩大戒！』(優婆塞五戒相經箋要)

倘一逢犯了「不可悔罪」，便當墮落三途，使永棄佛海邊外！非佛弟子，是何等的嚴重而可怕呢！

初，我以爲受戒者，殺生有罪；不受戒者，殺生亦當然有罪；何況受戒者容許做悔。受不受戒，罪無差別；與其自學，何如從師受戒之殊勝！現在知不然：不受戒者，殺生固屬「性罪」，受戒者，除此「性罪」外，更多一重「違無作罪」。可悔不可悔者，亦指此言；非謂並除「性罪」也。如云：

『今云中罪可悔，下罪可悔，乃是悔除「違無作罪」，免墮三途；非謂並除「作罪」也。殺一命者必償一命，故殺者固當被償；誤殺者亦須誤償。縱令不受戒者，亦必有罪故！大佛頂經云：「如於中間，殺彼身命，或食其肉，如是乃至經微塵劫，相食相誅；猶如轉輪互爲高下，無有休息。」』(仝上)

云何「違無作罪」？謂『受優婆塞戒之時，說三皈竟，即得「無作戒體」』。(演祖語)失此「無作戒體」，即不復成優婆塞。舊譯無作戒體，新譯作「無表」。『無表者，爲止惡防非之戒體……南山律師謂受戒時，由羯磨受熏持種；由善的種子，有止惡防非的功能，名爲戒體。』(參考芯舫師無表色研究載潮音十二卷八號)

當初，我只曉得受戒的好處是『受而犯者，亦當成佛』(演祖)並不知道這些「無作罪」，「性罪」的事。故當受戒圓滿時，領到戒牒欣喜我已「成佛有分！」並且算得堂堂五戒優婆塞了，菩薩鄔婆塞了，從今日，已是正式佛弟子，遠非昔日「記名」，「慕道」(借用耶教語)者可比。喜悅自恢的情形，真無法形容。不獨我，全戒弟兄，皆大欣喜如我一樣。

今日仔細想來：「不可悔罪」，「失無作戒體」，「永棄佛海邊外」，使我不禁慄慄惕惕起來。

唐譯瑜伽菩薩戒本(常州版頁廿一)有云：

『又一切處，無違犯——無作罪——者：若未曾受淨戒律儀，當知一切皆無違犯。』

原來，「未受淨戒律儀」的，對這，便「一切無犯」。我心中，不似初受戒時的高興了。已受「淨戒律儀」，必須謹愼護持——如「草繫比丘」，如「帶持浮囊」，不止受過就算完事。尤不當自大憍慢，以「大居士」自居；以「已受戒」憍人。應即發心研學「在家律藏」，熟誦戒本。不然，悠悠忽忽，名雖受戒，已違犯佛戒而尚不知；非徒無益，害其有損！像這次讀漢史：『殺欲殺，隨喜殺』心萌結于懷，猶以同情心，憐愍心自許；寧非大可憐愍者。「見作隨喜殺」，罪屬可悔，當速痛懺！『犯而不悔，常在三途』故。

因此使我聯想到石埭大師的話：

「諸菩薩戒之：與其受而不能持；不如學而能護也。」（等不等觀雜錄卷六頁十四：答李澂錄三）

起初，我大以爲這樣的話，不該出自楊仁老。現在方猛然大悟：（但是，我十年學佛，確是歸遵此誡，未敢遽然求受淨戒。）今而受學半載，則幾不免于「不可悔」！因而知：學而能護易，受而持則確甚難也！

由此次事實的教訓，使我得到下面的結論：

（一）受過淨戒，必勤學習，藉假護持。受而不能持，不如棄樂退除，或還不受，未受戒者，一切無犯故；受而不持，必墮三途故！

（二）持淨戒者，須熟讀本戒。雖優婆塞，亦必半月半月誦「五戒相經」（註一）能遍學在家律藏更佳。

（三）受菩薩戒者，若僧若俗，除熟讀五戒戒本外，當先讀誦瑜伽菩薩戒本，熟思而力行之。兩種譯本均可：涼譯簡而要，唐譯賅備。（註二）而後梵網，以梵網意義「奧衍重者」（虛大師語），難遵解故。有餘力再廣學律藏。（完）

註一：受在家戒者——雖有少分多分滿分之別——例無共誦之戒本。不似比丘四分戒，菩薩梵網戒之各地一致。竊意宋譯之優婆塞五戒相經爲較適宜。惜譯文稍有欠妥處，讀湛師纂要本可矣。北京中央刻經院有任惜蓬備三皈五戒經本：內容係六波羅密經三寶品及五戒相經纂要合成，極便初學。

註二：涼名譯菩薩戒本經，有蕅祇箋要，金陵版，佳。唐譯通稱菩薩戒本，或名瑜伽菩薩戒本。註釋，據所知者，有唐釋遁倫記，太賢宗要二種單行本，金陵合訂一冊。海潮音月刊十三卷六——八號，有太虛大師講錄，淺明易解。恐無單行本。

論「菩薩戒本」

「戒是無上菩提本，應當一心持淨戒。」——華嚴經

「戒爲佛道之基。戒三摄論亦爲定慧之基。……一切佛法猶如……共路變不出七眾戒及菩薩戒！若五戒不守一，且不得其人格，何能修佛道乎？」（佛教家族宣言：太虛文鈔第三編三四頁）

予弱冠，初讀佛教戒經，于梵網之重重與義，（僅讀經文，然義非一，且不遑其。）苦難索解。後獲讀菩薩戒本經及湛師箋要，大喜其流暢可讀。——比較梵網可讀。若娃寶者；彼時初讀翻譯文字，覺甚其艱澀。——不似梵網之頭緒紛繁也。迨讀唐譯，反覺其累贅。（合二戒本，前譯篇幅僅十二頁，而唐譯共二十頁，幾多一倍。）久之，讀過瑜伽菩薩戒本講錄，（見海潮音十三卷六——八號）始漸覺其意味悠長。其中開許「犯戒」若干則，尤見圓融不可思議。太虛大師特以其適合現代人心需要；容當「……在瑜伽菩薩戒本。」最在武昌佛學院勞忠：同院師友，咸遵大師啓教，除別別自誦所受別別解脫戒外，即以此爲半月半月共誦戒本。予時未治戒品，未能預聞，然耳濡目染，已習其化；梵香展卷，覺其文義周備，較諸梵網大戒，實爲適合現代時勢！

竊意，受學菩薩戒者，若僧若俗，不能遍學律藏者，除熟讀誦根本五戒外，當先從事于此。而後再漸及梵網。因

舍那之致，多非「外凡」所能解！遑論行持。若燒燒供養云云（輕戒第十六）若骨皮書寫云云（輕戒第卅四）與華嚴全鼓廣大機，——地上，或地前？這非凡夫行徑。近人若胡適之者流，方且以爲口實，而訶爲非入道焉。，値茲新學披猖之世，邪說競鳴！毀教反聯。重以喧革污道，蠹蟲自蝕，法門愈以不彰，大教因之亦幾殆矣！豈第胡氏？即我四衆弟子，稍有內心修養者，對于說戒時會等文，恐亦多不能能遽解，祇有仰信耳。『「梵網是佛教一部奇特的大經或一部奇特的大乘律。』經文的幽渺强忽，往往不可句讀析理；而與術宜者，亦多過異陰經。』（太虛大師語）故不若瑜伽戒本之便初學而攝機淨也。頃閱湯住心大士有瑜伽戒品纂釋出，當必廣徵嚴衛律數；因恐讀人有不知不信梵網之說（?）瑜伽戒本之攝機淨，因益以不認。

瑜伽菩薩戒本誦錄，頭要旨中有云；

『第一此戒法與其餘之菩薩戒法不同者……此戒專明應如何修六度，以修集諸善法。應如何行四攝，饒益有情。故此戒最明白而扼要者，正大乘菩薩之殊特精神所在。不學此菩薩戒，無以見菩薩之殊勝！』

又說

『第二此菩薩戒，乃深切現今七衆佛徒，實際上辦事之應用者。如出家僧辦佛學院及公益慈善等，皆時勢上必辦之事。設言之，凡與衆人相關而有益社會之事，今後皆應去辦！非復閉門修行可盡其責。然出家僧辦事，須受學此菩薩戒法，方有辦事行軌：否則破壞佛法，違背教規而不自知。若以前出家僧所採之修行法……皆不圓滿。此戒方爲正修之菩薩行！……夫菩薩之隆行六度，以不離有情界之實際上，去作一切利生事業爲正修行！故非學此戒法，若修菩薩行不可。此戒爲現今在家出家之僧徒需要：以在現今國家社會之環境中，尤非昌明此大乘菩薩法不可。……方能顯出佛法精神，方能建立國民道德之基本。故今在家佛弟子之設社立林，結社集會以弘化者，欲求得一些適宜德之標準法，于此菩薩戒法，大不可不深注意焉！』

有以吾人爲排抑梵網偏揚瑜伽戒者乎？則吾實不敢！特爲一類「學而非繫」者作方便言耳。若法師若律師，若宰官居士，利根智慧，自應偏學律藏及三藏教海，豈容遺此梵網一滴耶？予固先言「先學瑜伽，再及梵網」，第先後其序，豈敢言廢哉！

末尾，仍援引太虛大師言以結之；以見吾大師「並是各存」之旨，迴非「執此非餘」者。

師曾在「梵網經與千鉢經探理」一文中，作如是言：

『有問瑜伽戒本與梵網戒本異同？故答：瑜伽乃慈氏宗釋菩，曲爲地前或地前，初發心菩薩施設，當伸箇性而抉擇詳悉；乃大心凡夫受持，實踐行屆的。梵網乃大化千釋迦，小化千百億釋迦，寂承上地所見，坐千世界蓮華，攝受用身適稱佛所傳授：該果決滯而意詳堅强；初發心菩薩，可授爲果德加被，加持的增上緣力。梵網既爲果德加持的佛被，若說初發心菩薩，但應信受，而仰承佛德加被護持！不可想自凡智揣測。』（文載海潮音十五卷四號）

唯識學上之賴耶能所緣義

劢旦

第一章　序論

我們現在研究法相唯識，這是極困難的一件事，因爲我

們的智慧能力，各方面都很幼稚；所以不容易窺其底蘊，得其要領，尤其是對於唯識論中的「賴耶能所緣義」，更是莫名其妙，然亦不能不加以研究，忽略過去，茲就管見所成，聊供青年同志參考耳。

唯識論云：此識行相，所緣云何？此識就是指的初能變阿賴耶識，此阿賴耶識能緣行相與所緣境爲何耶？頌答：不可知執受處了，此中執受處，即是所緣，了別即是能緣，而論文中先問不可知，答中云不可知者何也？這是因爲阿賴耶緣境的時候有粗細不同，微細之境，不容易了知，故名不可知，若離粗細境外沒有別體，十門分別中不別開爲門，故此問中略而不舉，由義有別也。

然在論中解釋行相所緣以後，有解此不可知文，因爲第八識的能緣見分行相微細難可了知——此釋頌中不可知——與第八識所緣相分中爲內執受之有漏種子及根身亦微細難知——此解頌中不可知執受——非執受之外器世間其量廣大亦難測知——此解頌中不可知處——故此第八識之行相所緣俱名不可知也。

此中有難云：何故前問中先行相後所緣，答中先所緣而後行相耶？因爲前問中約境由心所變，所以先行後境，答中據心由境而生，所以先境後行，據義有別，不相違也。又有難云：何故頌中先說不可知，後言所緣行相，長行中先行所緣而後不可知耶？頌文以文便利起見，說不可知通於所緣行相，故先不可知後所緣行相，長行中據一切有情皆有心有境，故先境行而後說不可知，因境行中境由心所變，故又先心而後境也。

第二章　成立四分義

第一節　成立二分

印度古大乘師安慧等唯立自證一分，不承認有見相二分，因爲見相二分是屬於徧計法，其體本無，未久護法論師出世，專宏唯識妙旨，依集量論等成立見相是有。唯識論云：然有漏識自體生時，皆似所緣能緣相現，此中所說有漏識等自體生時，皆有似彼所執實有所緣能緣之見相二分相貌顯現，不但有漏識等如是，與彼識等相應之心所法，應知於心所自體生時亦有似能所緣之見相二分，同於有漏識也。又此心心所之自體生時其有似彼徧計所著之所緣相者，即此能似之相名爲見分。鈔云：若能似即是依他，若所似即是徧計性，今取能似依他名見相分，不取所似徧計性說名二分也。

第二節　成立四分

護法論師以理推徵說有四分，即相見自證證自證四分，此不但八識心王應具四分，即八識相應之心所法，雖細分別，亦應各有四分也。若說此證自證分沒有，那末誰證第三自證分呢？然第三自證分與見分既同是心分，斷同見分亦有能證之心分，不可唯見分有能證之心分而自證無能證也。是記量云：

第三分心應有能照之心……………宗
心分攝故……………因
猶如見分……………喻

若許第三心分無能證者，則第二見分與自證分同是心分

所攝，第二亦應如自證分無有能證，可立量云：

第二心分應無能照之心……宗

心分攝故……因

猶如自證……喻

然見分非無能證，則自證應同見分亦有能證之證自證分也。

前以比量證知有第四分，今以能量亦證有第四分，假使說沒有第四證自證分，則自證分爲能量時應無有果，然諸爲能量者，必有所量得之量果，見分爲能量，自證爲量果，此自證爲能量，應有第四證自證分爲量果。鈔量云：其

第三自證分亦應別有果……宗

能緣攝故……因

如見分……喻

若說無量果者，則第二見分與第三自證同是能緣所攝，應同第三無有量果，可立量云：

其第二見分應無有果……宗

能緣攝故……因

如自證分……喻

此中有外人救言：第三自證緣見分時，即以見分爲量果，不須有第四證自證分爲量果，論文破云：不應見分是第三果，見分或時非量攝故，故知見分不應爲第三自證分量果也。然而能爲第三自證分量果者，必是現量所攝，見分緣相分時，有時爲量，有時非量，故不可言見分爲第三自證分果；以自證分緣見分時，是現量所攝，見分緣相分有時非量，不可以非量法爲現量果。而此見分又不可於緣相分時是比非量，至返緣自證分時復爲現量也。義演云：不可見分一念之中一邊是非量，一邊復是現量，不可一時有二見分並起，以相違也。

此有難云：見分緣相分時，或量非量，而以一向爲現量之自證分爲果，何妨自證緣見分時唯現量，而以或量非量之見分爲果耶？解云：自證之現量是爲心之自體，彼爲比非量之見分量果，可以唯現量之自證分爲量果，而爲比非量之見分不證自體，何得能爲唯現量之自證果耶？更有難云：現量得爲比果，比量應爲現果？答云：自證是內，與外見爲果，見分是外，不與內爲果也。

第三節　三分之差異

此中三分有大小乘之各別不同，如論文云：執有離識所緣境者，彼說外境是所緣，相分名行相，見分名事，是心心所自體相故，意謂小乘等執有離識以外別有所緣境，彼即說心外之境是所緣，心緣外境時有假所緣外鏡之相分名爲行相，以能緣之見分爲事，而此能緣之見分即是心心所法之自體相。彼不言自體事者：述記云：恐濫大乘以自證分爲自體事也。問：小乘亦有相見等名耶！義演有二說：一云彼小乘宗亦立，但計有異，二者將大乘義屬當彼宗，說我相見即是小乘行相及事。鈔同義演二說云：彼小乘三名者，一者所緣，二者行相，三者體事，彼宗不立有相見分名，今者大乘將自宗見相分名與彼小乘宗立名也。

唯識論云：心與心所同所依緣，行相相似，事雖數等，而相各異，識受想等相各別故。小乘說心王與心所是同一所依根，同一所緣外境，而其心與心所於所緣境上所變之

相分行相亦是相似，如王所同緣青色外境時，其心與心所各有依青色外境所變之青等行相——相分——名爲行相相似。心與心所之見分事，雖各唯有一——數等——然此見分體事上之相狀各異，以識，受，想，行，有了別，領納，搆了，造作之不同也。

今大乘了達無有離識之外別有爲所緣境也。唯識論云：達無離識所緣境者，則說相分是所緣，見分名行相，相見所依自體名事，即自證分。此中意謂能緣見分所變現之影像相分即是所緣——小乘行相相分爲所緣——而能緣之見分即名爲行相——小乘見分體事爲行相——此能緣之見分與所緣之相分所依之自證分名事，此明所依之自體事即自證分也。問：相見二分何故須有所依自體分耶？述記答云：相離見無別條，然各別自體，此二若無一總所依者相離見應有(宗)是二法故(因)如心與所(喻)然無別體，但二功能，故應別有一所依體，起二用時，由有體故，故言相見自體名事，即自證分也。鈔云：相分見分無別者，依攝餘攝識門說，相即識故；若該別論者，相分通五蘊，見分即四蘊，相分通十八界，見分唯六識幷七心界，如心與所有別體也，是二法故。

唯識論云：此若無者，應不自憶心心所法，如不曾更境，必不能憶故。假使說自證分後有，那末見分無有能緣作用，見分不爲所緣，則已滅之心心所法後時應不自起憶念，如相分境，若曾被見分所緣，後時能起憶念，若未曾被見分所緣之相分境，則後時不生憶念，見分既不爲所緣，應如不曾爲見分緣之相分，後時不能自起憶念，鈔云：若相分曾被見分緣，其見分後時而見相分時能憶，相分曾不被見分相，後時見分不能憶相分，此見分亦爾。若見分曾被自證緣，自證分後時能憶已滅見分，若見分曾不被自證緣，後時自證不能憶已滅見分。

義演云：即說如在現在起善心，同時自證自緣於彼，能憶此心，若無自證者，當時善心見分一刹那不能自緣即便落謝，如何於後更能憶起善心，從述疏鈔與義演所解，稍有不同，鈔從心心所即指見分，義演未明指見分而說三性言善惡心等也。述記意云：今所思念過去不曾更心等——除宿命他心智等餘心——一切皆難不能憶(宗)不曾更故(因)如不曾更色等(喻)意謂色不曾更，後時不能憶；心既不曾更，後時亦應不能憶也。

唯識論云：心與心所同所依根，所緣相似，行相各別，了別領納等作用各異故，事雖數等，而相各異，識受等體，有差別故。此即大乘中說心王與心所同所依根，如眼識生時與眼識相應同時生起之心所，同依眼根而生——此與小乘同——心王與心所之所緣相分，雖心王心所各各別變相分，而心所所變之相分相似，如眼識緣青色境時變起青相分，與眼識同時相應之心所，亦變現青相分，此心所所變之青相分，與眼識所變之青相分，雖各別變現，然同爲青色之相分——小乘以外境爲所緣而說所緣相同非相似——心王與心所之能緣見分行相各別，以識受想等有了別領納搆了之差別作用故，如眼識緣青色境時，眼識以了別青色境爲用，受即領納青色境爲用，想即取像青色境爲用——小乘以相分爲行相而說行相爲相似——心王心所各各

唯一自體分事，故王所之事數相等，然識受等各有一自體相非王所共唯有自體相故，此體相各異而有差別也——小乘以見分爲事但亦說數等相異——義備於此有問答云：問：何故論中言事雖數等者，有何意耶？答：此中雖字義從得失，恐有問言若識等事各各一故，名事等者，即應識等行相亦名等，何故乃言行相各異耶？答：識受等體事雖數等，然行相各異，何以故？謂識以了別乃至作意警心爲行相，所以各異也。問：瑜伽論云：同一所緣，不同一行相，今此論云：所緣相似，豈不與瑜伽文相違耶？述記答有三義：一彼之同義，即以相似爲義，與此論言所緣相似無別，二據義有別，瑜伽以境據總，名爲同一所緣，如眼識緣靑時變現靑色相分與緣靑色境眼識相應之心所亦變靑等相分，王所相分，俱屬靑故，說名爲總，而以見據別故名爲相似。此相似言，即是不同之義，故論說云不同行相，此論據實爲言而云所緣相似，行相各別，各據一義，亦名爲相違。三瑜伽約疏所緣緣說，此論約親所緣說，故亦不相違。鈔云：瑜伽論文云同一所緣者，據疏所緣緣，本質體是一故，或約正體智緣眞如說，若本質若眞如俱是一體，故名同一。論云所緣相似者，約親影像相分說，心王心所各多相分，俱相似也。

玆將大小乘三分詮異及眼識與受心所同緣靑色境列表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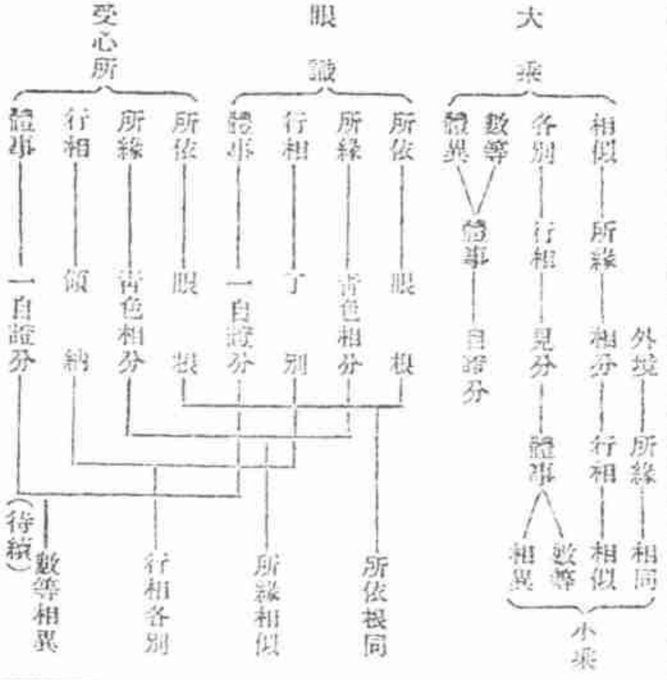

(待續)

傳法寶記（三）

京兆杜朏字方明撰

——燉煌佚典之一——

釋弘忍，黃梅人，俗姓周氏，童眞出家，年十二事信禪師，性木訥，沉厚，同學頗輕戲之，終默無所對，常勤作

役，以體下人，信待器之。洪則湼迹匪給，夜便坐攝至曉，未甞懈惓。精至累年，信常以意道，洞然自覺，維宗說諸經論，聞皆心契。既受付囑，令望所歸，跟履沒門，日增其倍，十餘年間，道俗授學者，天下十八九，自 可禪道傳化，乃莫之過，璇言不意，以舒機宜，響時無端，皆宜枚用，上元二年八月數見妥相，十八日因弟子法如密有傳宣，明一如所承，因諾不言，遂泯然坐化，春秋七十四矣。

釋法如，上黨人，俗姓王氏。幼隨舅往澧陽，因事青布明禪師。年十九出家，博窮經論，遊方求道，聞雙峯山忍禪師開佛知見；遂往師之。精澄十六年，法界圓照，常沒江册，孤福數里，心用弗動。命所揚尖，反入許出，神色如常。既而密傳法印，隨方行道，居口嵩宗昇恐度人，俗衆其莽興官名，往嵩山少林寺，數年人尚未測，其後照求日至，猶固辭之。垂拱中，都城名德惠端禪師等人，咸就少林累請開法，辭不獲免，乃祖範師資，發大方便。令心直至，無所委曲。性朴直適物，隨感詢折，若虛舟觸人，終無撥者。學侶日廣，千里衛命。至永昌元年七月，適令學人速疑問疑，因現以疾相，於一夜中，端坐樹下，顯集門人，乃有遺訓，因開則惠如法傳受，又曰：而今已後，當往荊州玉泉寺秀禪師下諮禀，端嚴然坐化，春秋五十二。

釋神秀，大梁人，姓李氏。在童稚時，淸惠敏悟，特不好弄，即有成德。年十三屬隋季王世充擾亂，河南山東饑疫，因至滎陽義倉請粮。遇善知識出家，便遊東吳，轉至閩，遊羅浮東蒙台廬諸名山，嘉遁無不畢造。學究精博，探易道，味黃老及諸經傳，自三古微賾，靡不洞習。并受具戒，而毅志律儀，漸修定慧。至年三十六，往東山歸忍禪師，一見重之，開指累年，道入真境。自所證莫有知者。後隨遷適，潛爲白衣，或在荊州天居寺，十所年，時人不能測。儀鳳中，荊楚大德數十人共舉度住當陽玉泉寺，及忍禪師臨遷化，又曰：先有付囑，然十餘年間，尚未傳法，自如禪師滅後，學徒不遠萬里，歸我法壇，遂開善誘，隨機弘濟，天下至學，莫不宴會。久視中則天發中使奉迎洛陽，道俗散花。填塞街路，乘肩輿上從登御殿頂拜長跪，時次潔諸，受戒宮女，四會歸仰，有如父母焉。王公已下，歙然歸向，恭和果求還出，主上固請，既不遂歸。事諸弟子，因竊觀知欲見滅，或時密有委囑，神龍二年二月二十八日，端坐俗然遷化於洛陽天宮寺，歸於玉泉建塔焉。而俗節重道，初不問年，既語字相識，當時道行衆矣。法居當陽玉泉時，曾於所住蘭若，顧謂諸弟子曰：吾死後當安居此，及至將奇化前數日，送其欲元塔所，平地周租，巢自選花數十莖，自後復於塔前櫚樹上生葉子數枚，如李實，共有味，於味塔所，孝和以設度門寺，爰曰大通和上，將宗復出錢三十萬修崇焉。論曰：此世界是言語世界乎？故諸賢不可不言語相道以趣夫無言語地也。是故我本師云：若言知來有所說法，則爲謗佛。而孔丘亦云：吾欲無言。莊周復曰：得意者忘言。故易繫辭上六爻：廣生而知吉，復曰隨口說也。此言在成之宗也，故頃而取道。不在乎上六爻。昔我本師當見乎世，說法所度，皆對其根性。而得論入者，言說行忘，迨滅度後，而諸離演方便

結集，佛在世時，皆所說法，若乎文字，而為經。雖圓覺了義存乎其間，而凡聖不接，離真自遠。洎漢魏已降，譯至中華，歸學之徒，多依言說，分文析字。數義縱然，飾智藝詞。其流遂既。而真如至性，莫見其人。圓頓法身，無開道眼矣。其光步法席，塵揮談柄者，蠢學幅湊，徒仰口焉。未有悟入其門心證其理也。是故天竺達摩愍茲道迷，息其言語，離其經論。旨微而徹，進穩而明。不動斯定矣。不取惠，妄滅斯真矣。性融斯如矣。證歸一證，功由自發，無一微塵法能為出入，无一剎那法為離間。蕩然無際，容然無物，是謂妙物。吾不知其謂矣。為法身乎？為真容乎，為實相乎？為如乎？為覺乎？斯口默照之端；真之純味也。然後讀諸經論，得最上勝句。則洞然照會矣。於諸有為，諸無所起矣。是故慧可僧璨，利得真行無轍迹，動無彰記，法近口運，與徒默循。至夫道信雖擇地開居，營宇，玄象，存沒有迹，旌訪有開，而猶平生授受者，堪開大法，抑而不傳，故善伏過入衡山，猶得深定，況餘凡淺，其可知矣。及忍如大通之世，則法門大啟，根機不擇，齊速念佛，召令淨心。密來自呈，當理與法，猶遞為秘重，皆不昌言。儻非其人，莫窺其奧。至乎今之學者，將為委巷之談，不知為知，未得謂得。念佛淨心之方便，混此彼流，真如法身之端倪，皆何髣髴。悲夫！豈悟念性本容焉。有念處淨性已寂，夫何淨心念淨幕妄自然滿照我，於戲！皆可有言曰：四世之後，變成名相矣。夫吾亦素不此學業，口非其流，敢為揆揣，過亦甚矣。疲叟云：德欲除玉屋一坯之土，將窶孟浪乎？昔嘗有知音者，令術此傳記，今將重調經業，稱為其後論矣。又如僧多羅說：雖心真道，直為離矣二邊乎？離謂不住三乘乎？今大道門人法標無撓，伏膺何遠，奚足宜行，他哉學說，光陰不弃也。

南山歸者大通道和上塔文

大師諱秀，俗姓李，大梁人也。妙顏玄德，淵圖聖行，道氣包於先兆，慧明發乎是生。湛虛根之清暉，光發天下；秘閣實之微響，聲聞遍於十方。故玄默之功，不言而信。存乎至賢，神通之力，無為而應。存乎涅槃，其施也慈雲無私，萬物依賴。其歸也法海無量，九流准宗。君上御之而安四維，公侯則之而風小國，三人分之未為不足，一人得之不為有餘。故金剛之源，捨而莫際。香積之飯，足口以乃消。即大師四通之宗，其若此也。師常晦迹栖真，口乎松壑，詔自江國，祖口命上京，而雲林之情，行志山水，適捨金策木葦，與謝人間；卑迹與其之高勝，此焉彼處，果我幽居。逝乎東歸，以之西詭，自雲雍癸世，道標樹存，風悲宴寂之堂，露泣禮階之草，門人等懷繫珠之與德，妙若無涯，崇建塔之神功，式表幽贊。銘之口瑛，敬勸玄猷，其詞曰：如來妙藥，名甘露兮，含生服之，世可度兮，婁祖不死，留在山兮，智者傳之，救世間兮，或亂無常，時共見兮，唯獨仁人，心不變兮，牟尼靜觀，生已遠兮，究竟菩提，大方便兮。傳實紀七祖一卷。

重讀一夢漫言（上）

五鴻

缺欠總是在人間世彌漫着，事實宗道存着理想與願望。獨

具慧眼慈悲無量的佛陀，權說緊說，婆心苦口的採用着恒河沙數方便善巧的妙喻，無非是希望茫茫衆生，於外塵湖，透悟了平等真空的理趣；因為唯有踏入那樣的境界裏，方能究竟圓滿，再沒有缺欠不足的地步。

想突考試完竣後，暑假開始了。早就拿定了主張，決心要利用這個悠久的假期，多讀幾部書，藉以滋潤愚頑不靈苦澀的心田，計劃是如此。誰又料到可詛咒萬惡的病魔，把我的理想整得粉碎！

豬瘟交加的濕氣病，長期糾纏着，竟消耗了月餘寶貴的時光。最後，把我這貧窮身子漂泊到××醫院裏。為了醫生的叮嚀，整日躺臥在病床上，煩燥心海的怒濤倒稍覺平靜些。有時重溫起十餘年的舊夢，無來由的淚水沒濕了枕邊。

病榻呻吟真是無聊透了！但是在無聊中，竟又獲得了重讀「一步漫言」的機會。我覺得，這確是小不幸中之大幸了！

一步漫言，一本三萬餘字的自傳，作者是南京寶華山律宗見月老人一讀體。書內沒有鮮艷的辭藻，沒有過度的鋪張。文句是那樣樸而無華。這樸而無華，恰足以代表老人腳踏實地，實事求是的態度。卓越軼俗偉大凌空的價格在全書裏處處流露着。

見月老人的名號對於一般佛教徒恐怕還不算陌生，一步漫言讀者也不只千百萬人讀過，讀過的人印象若何：無從得知。在我個人，兩次讀到此書的時候，衰弱的心竟到意外互烈的衝動，慚愧與懺悔的情緒占據了全身！

是書第一次映照到我眼簾前的時候，大約是二十七年的夏秋之交罷。那時，我正寄居在萬木參天，高山奇峰的古寺中。這正是一個非常時期，連珠般的大炮隆隆的響着，鼓動了山谷，深邃的石洞就是我生命唯一的護身符了。身上別無常物，只有幾日度饑果腹的饅頭及一本一步漫言。心突突的跳躍，捧着僅有的一線洞光，一篇一篇的讀下去。

在當時讀得還有些不忍釋卷，最後，恐怖的心情不禁的漸漸透入無何有之鄉了。

後來，為了不肯遺忘生活史上這小小的波瀾，所以也曾把當時那一剎那的心境，寫在日記簿上；然而幾年來的生活漂泊不定，到現今那簿子亦不知遺失在什麼地方，已無從尋覓了！

第二回重讀，就是這次在××醫院中

老人自從脫塵離俗，(二十歲)發樂行的故事，北遊參。南風沐雨，披月戴星，或寄宿村舍，或就耕夫化齋，經過了無數的困苦，克服了不可計算的逆境。最後，求到所歸的主席了寶華山。他一生如何精進，處世，御衆，修持……在這薄薄的小冊裏，很清晰不紊的寫出來。

「……過盤江，山路寫曲，上下崎嶮，須到大雨，溯流若吼，山下成溝，西南風旋，一身難立，水從頸項，直下股衣……解帶韵冰，緊貼肌膚，如此數次，寒徹肌骨……過盤江後之鐵索橋，溜溜江流，如箭奔激，乃通雲貴之要津……砂石凸凹，成路盤曲，不覺履底已穿，脫落襪着，即雙脚跣足，行數十里，至晚歇宿，足頸無踵，猶如火炙猫刺，中夜思之，身無一錢，此是孤旅野徑，又無化處，不能久捷，明早必當前途，想世人為貪功名求官，尚捐若干辛苦而後得，今為出

家修行，求解脫道，豈因乏履而退初心。次日仍復強行，初則脚跟腫於點地，漸漸往成跛行，行至五六里，不知足屬於己，亦不覺所痛，中途又無歇處，至晚，踐五十餘里，宿安衙橋庵中……」

這是老人自遙遙萬里的雲南北上五台，奔赴着向三昧律師求戒，在路中徒步行脚的寫實。文字是那樣明暢簡潔，在明暢簡潔中充滿了血淚，激動每個讀者的心。數百年前，還提不到什麼物質文明，交通上發生着意想不到的艱辛。現代科學已邁進昌盛的階段，種種水陸的交通利器，爭服了時間與空間。迢迢千里的路途，朝發夕至，消蝕了往日打算親近善知識所遭遇的涉水跋山的苦難。

也許因爲比較從前太容易了罷。當前僧衆的道心擬諸先賢，眞是不可以道理計了！那末，不甘心墮落的釋子，請你靜氣平心的讀一讀這節文字罷！或者能在你放逸，疲散的細胞，血汁裏，多少可以注射些興奮劑的。

「……度夏徂秋，於十月初，方到湖廣武岡州，宿止水庵，主僧異卉，極有道念，詢問予等，知從雲南來，留住過冬。……見案上有法華知音一部欲借抄寫，奈無紙筆，彼弟號中立好學，遂予所欲，一切成就，是年冬，終日大雪，加之屋寒，朔風貫入，余唯一衲，就窗櫺頭抄寫，雖手足凍皴，筆不遲滯，亦未少停。」

「……五台春秋尚寒，況乎冬際，到十月間，衣又單薄，手持經卷，足立光下，用功時，深忘所以，至於歇息掩卷，則指不能曲，足不能移，通身抖戰，寒澈齗腭。」

上面是該書中兩段記實文字。第一段，記敍自雲南至武岡州，掛搭某庵，寒風冒夜中，抄寫經典的情形。二段是追敘息足於五台塔院寺，在隆冬嚴寒的深夜佛前琉璃燈光的下面，獨自仔細讀閱，思維經教所經歷的苦痛。反顧我們當前是有着怎樣的環境呢。學院圖書室的櫥裏羅列着琳瑯滿目的寶典，欲作參考的時候，兩手拈來，絕無抄寫之勞。在雪地冰天北風怒吼的季節，我們有着滿室生春，爐焰熊熊，燈光如晝的課堂。手凍足麻的惡運，作夢也不會臨到我們頭上的，但是無慚無愧的我們，時時在偷安，玩歲愒月空過着勢如奔馬的時光！

李白的佛學思想（一）

浩乘

1 先說

詩，是由作者強烈感覺觸機頓悟從天性眞情中流露出妙趣活躍底有聲調格律詞藻氣息的文學，若陶冶人性靈，啟發人正智，開拓人心胸，所謂：「詩可以興，可以觀，可以羣，可以怨，邇之事父，遠之事君（國），多識於鳥獸草木之名」。

因此，詩與佛有感化性啟發性優性審美性底佛學關係最深，我們看過去中國詩壇幾奇獨特底名將，如李白，杜甫，香山，陶潛……都深入教海久沐法化常在詩句里活水泉源般涓涓地流露出佛學底浪花，令讀者像飲甘露醍醐般新鮮清涼，所以他們能超出過去歐州「歌德但丁」與現代印度「泰戈爾」的詩學泰斗地位。

作者以客觀眼光的一管之見根據史實提出李白一人的學說，討論他的佛學思想，藉此可窺見佛學對中國文化協助

發揚光大的功效。

2李白的史蹟

李白字太白，生於蜀昌明縣青蓮鄉，號青蓮居士，天才英特，賀知章見其文，歎為謫仙，言於玄宗供奉翰林——辟源。

「李太白年譜」謂：『系出隴西漢將軍李廣後，於涼武昭王為九世孫，當隋之末、其先以事徙西域，隱易姓名，故唐興以來漏於屬籍，至武后時子孫始還內地，于蜀之綿州家焉』。

考太白生於唐長安元年，父名客，母姜氏，五歲能誦六甲，十歲通詩書觀百家，天寶三年官翰林，年六十二歲，寶應元年十一月病卒於當塗，生平性情倜儻，重義輕財，才逸氣高，有俠風，長劍術，精詩文，後受佛學洗禮，所以雖遭貶謫，能灑脫自在逍遙物外以詩酒為性情寄托，以佛學為心志歸宿，以高僧為遊行依止，確可與「居易」「蘇軾」等並駕齊驅！

「邵氏聞見後錄」：『李太白僧伽歌曰……嗟予落泊江淮久，罕遇真僧說空有』，繼遇中識司馬子微，浮居中識僧伽，則太白亦異人也』。

他贊詠佛化因緣的史痕很多，在「韻語陽秋」里有『李白……而肯自籍於枯槁，則知淡泊之味，賢於膾炙遠矣，白始學白眉空，得大地了義鏡，廻旋狎輪風之旨……晚見道崖則此心豁然，更無疑滯矣，所謂啟開入窗隱，託宿掣雷霆。又有談玄之作云：『茫茫大夢中，惟我獨先覺，騰轉風火來，假合作容貌，問語前後際，始知金仙妙，則所得於佛氏者益遠』。可見太白的思想，性情，行為，才能，全詮解在法海中，鑄成他許多佛化色彩史蹟。

3李白的批評

『世稱李白為詩仙』(滄浪詩話)，這是約他詩思靈活氣元詞飽品性豪侈放浪吟情方面批評，不知他有很多受佛學薰習而改變風度的言行，下走特搜羅古人對他的批評有關佛學處加以檢討：

「楊升菴外集」評白詩「如神佛語語，信口無非妙道」。「王阮亭分甘餘話」云：『詩至此色相俱空，如羚羊挂角，無跡可求』。的確詩人寫到法乳——尤其是禪味，方能出神入化超塵脫俗無煙火氣，所以清杭世駿云：『李供奉太白，才兼仙佛』。

他確能『色相俱空』洞然看破功名利祿而悄然地度林間崖下底雲游僧生涯。「將不起」在「李太白全集」序里說他『避官若如塵土，樂山水以逍遙』，不是『所得於佛氏者亦深』，怎能悠然對境不迷靜趣叢生？

李白深入內典固然有出世心胸然而不祥的原因，因被他落拓不拘放浪形骸底行為所蔽遮，同時也是後人沒法留意到這點——佛學思想，李編太白全集的「識語」錯出世學，尚能淨他學佛心得的蛛絲馬跡，如「花序」云：『裁菴早歲，閒處如退院老僧，定山道士，日研尋於二氏(儒釋)之精英，以其餘事溢為是書，(太白全集)，是以發太白難題之情』。

王琦從詩說詩論詩說：『古人稱太白天才英麗，其詩逸宕俊發，雖然有超世之心，非常人所及』。 (待續)

孕蓮精舍詞稿

中國佛教學院畢業典禮寫奉
院長周叔迦居士及全體師友并序

嚴書居士

予所居左近，伏傍湖山，有瑞應古刹，巋然題於湖上；考寺創始於元，至明成化三年，(丁亥)萬京貴妃，爲聖躬祈福，因頒帑金，諸募重建，賜其父錦衣衛指揮萬貴督其事，寺成鐫於湖，憲宗題額額藏，沙門道深爲碑記之；萬曆五年，(丁丑)智淵上人復募貲再建之；迨清康熙五十一年，(壬辰)左都御史揆叙，宅於寺之西偏，睹金容瑞曜，梵棟崩阤，乃布金鐵閣，更換紺宇；以瀛波上人，梵行超越，卓錫近幾，遂延請之，來主是刹；明年(癸巳)工竣，適逢萃祭望後三日，爲帝六十萬壽聖節，公疏延寺僧，恭經祝釐，事聞於朝，時爲宇晏安，祥瑞洊臻，萬方來朝，接軫而至，帝眾躬暇豫，乃欣蒞寂鄉，賜額瑞應，並書「法雲長際」四字，及七言聯，一花外梵音流禁日，階前樹色繞慈雲」，以寵異之；至五月閏，殿庭植木，文光果樹，久不著花，至是忽坼瑩敷英，絡實柴蒙，並有合歡雙實之瑞；因馳驛報公；時公方扈從塞垣，與從臣等，相顧驚異，因獻於上，聖顏大悅，御製天章倡和，一時頌偈溯讚，傳爲盛事；乃以年湮歲久。近數十年來，頹垣敗壁，日就蕪穢；戊寅歲春，經院長周叔迦居士，以弘揚大法，培育僧才之本懷，因斐荒辟麼，肇茲經營，成立中國佛教學院，爲爾三載，成績斐然，實爲北方佛學最高機關，差足慶也！以予居處，密邇院址，將譯餘課罷，獲朝夕與余校師友，聚於湖邊林下，從遊觀感，既應切磋，樂莫大焉！茲値本學期畢業開學典禮，不有篇什，曷資指會，受命拙咏，以當貝梵，用勵精進，藉誌勝緣；是爲序。

其一

維摩居士大醫王，演向毘耶開寶坊，彈指閣瀾蓮藏海，等閒塵市知種光，人人塗證文光果，箇箇司各證佛國，幾度登湖波數蛩，速花須放水中央。

其二

共種菩提作因，笑觀朵朵滿華律，金鉢洪洺鑄蓮苞，慈雲眼翻乳始解，月落風雲遮還洞，心花憲蓮自輪圍，一朝報謝歸安養，無量阿彌祇劫春。

其三

教育新僧苦着家，說辨訓導植蓮芽，菩提林裏無雜樹，菩薩香中復雲華，雲懷觀音蓮合利，朋儕勢至與毘耶，幾翻法雨慈風後，燦燦紛披淨佛花。

其四

何幸今爲淨土人，西方從此種深因，呼來句句齊偏切，拈出珠珠意最親，爲愛蓮花兼愛佛，祇憑覺業不憂貧，今生願毀娑婆界，一棹輕舟入覺津。

遼之佛教美術(一)

中觀

遼俗淳古，轉徙於漠，無城郭之居，意者之梁也，復何文教之足言乎？原初部族，信仰薩滿教，祈年白馬，以祀天地。潢水育盛，太祖誕生，渤海既滅，爰從邑居，弘獎象教，蔚爲茲時。省其君臣問對，孔釋之論迭稱帝即位六年間羣臣曰：受命之居，當事天敬神，朕欲祀有功德者何先？侍臣皆以佛對。(遼史義宗傳)則聖教濟綱，較然甚明。迨乎太宗立晉，奄有燕雲，中原遺民，實其故地，緇流猥多，大法宣燃，胡嶠之記，足資左證，上京信然，他抑可知。聖宗以降，代崇梵化，百年之間，號稱極盛。丹藏經始，抗宋麗而鼎足，碩經卒業，與高李而競美，是知慧日徧照，不道側陋之區；然精能炎蘊辛，無德可逃者

乎？斯時緇門貴顯，邀延要路，風氣所煽，黔黎景從，國俗禮讚，廢寢不行，三寶文殊，如三寶奴，觀音奴命名者，散見遼史，多在聖宗以後，又若聖宗小字文殊奴，其皇子曰佛寶奴。援以命名，佛誕行事，周傳乎民間，佛散火葬，風靡乎朝野，習俗誘染，豈不懿歟！興宗紹統，篤信彌篤，尸羅既具，梵筵弘開。道宗之代，至乃篤供四億，祝髮三千，遼史道宗本紀論贊：一歲飯僧三十六萬，一日祝髮三千，帝王之於佛緣，其盛況爲何如也耶？

遼自南遷之後，簡策散佚，集叙史實，匠復滌知，重以喪亂，遺物淪胥，致勢殺相，爬疏惟難；雖經孟森，羽野：竹島，島居，伊忠，神尾，牟里(Mullie)諸氏之辛勤探險，然一鱗片羽，未窺全豹，闡幽發微，猶俟異日，左方略摭，用存崇較云爾。

建築口寺　遼代寺院，皆以木造，河北山西尚多遺構，如：

獨樂寺觀音閣山門　在河北省薊縣，據遼代碑文，故尚父秦王(韓匡嗣)於統和二年(九八四)完成觀音閣，中有十一面觀音塑像。外觀兩層，內部三層，正面二十六米餘，奧行十四米餘，並大建築也。山門(即天王殿)年代略同，一層四注屋頂，三面十六米餘，外觀稍小。

廣濟寺三大士殿　河北省寶坻縣，俗名西大寺，據遼代碑文，大殿完成於太平四年(一〇二四)，翌年修山門及塑像。大殿即三大寺殿，一層四注字，正面闊二十四米五十，深十八米，遼代之巨型建築也。

大華嚴寺　晉北大同城內有上下華嚴寺，在前一寺曰大華嚴寺，下華嚴寺薄經殿曰薄伽教藏。此爲遼清寧二年(一〇五六)造，薄伽教藏則重熙七年(一〇三九)造也。一層重屋頂，正面闊二十五米六十，深十八米牛，內部周壁有藏經用之櫥，其上有類似宮殿樓模型之建築。遼代大藏經彫板完築，起興宗重熙迄道宗淸寧五年，即於此閣告竣。金代重修薄伽教藏記碑文中「及遼重熙間，復加校訂，通製爲五百七十九帙」者指此。教藏建築，證以宋李明仲營造法式卷三十二所載「天宮壁藏」，若合符節。

善化寺　在大同城內，俗呼南寺，明以前曰普恩寺。惟餘大雄寶殿與小閣一，餘皆荒廢。大雄殿爲一層四注字，正面闊四十一米五十，深二十六米。其西南有二層重屋字之小閣，金代名曰普賢閣。

開元寺三殿　河北省易縣開元寺，內有三殿，規模甚小，中央毘盧殿，東觀音殿，西藥師殿，遼末乾統五年(一一〇五)重修，見清代碑文。

奉國寺大雄殿　在遼寧省義縣，遼聖宗開泰九年(一〇二〇)建。

塔　遼塔之特徵　一、遼塔普通謂之白塔，白塔者，塼築表面塗以白色灰泥也。唐代所無，全爲遼代獨創。喇嘛教塔雖亦白色，然形製有別。

二、其設計平面八角，唐代者四角，塔之內部是可入之室：有階級上升，此普通狀態。次宋代者亦爲八角，塔內部構築與唐代者同，亦得入。遼代之塔不得入，面目全變易。

三、構築材料，全部以塼瓦積成，即塼築也。外塗灰泥，唐塔不然，必築黏土。

四、基壇極複雜，建造甚高，作出柱形，有顯現組物，高欄，格狹等者。更有刻蓮瓣，浮彫忍冬，佛像，天部，文字等者。其中亦有頗現瑞者。基壇壯觀，實爲遼塔之最大特徵。

五、初層甚大，飾以極壯觀之裝飾，亦此時代塔之特色。

六、八角各面中央造佛龕，安置坐佛，其左右必配脇侍菩薩，佛菩薩之上部，必造天蓋，而天蓋左右現天部等。坐佛有全影者，更有如朝陽白塔配之碑者。

七、初層上部造組物，依以承塔蓋。初層構架，實爲全塔精華。

八、塔身十三層，自第二層起緊縮，重簷。唐宋塔各層塔身高，一見即能識別。

九、相輪造串蒸糰子之形，多者第十二，十三層皆破損。

十、遼塔各層開圓穴點點，或插入銳器焉，余塔制同。

與教理之關係，一、平面八角者，四分律卷五十二：佛言，應四方若八角若圓作。

二、大寧故城白塔第一層各稜刻觀世音，慈氏，虛空藏，普賢，金剛手，妙吉祥，除蓋障，地藏八菩薩名，與唐不空譯「八大菩薩曼荼羅經」完全一致，此式之塔當與密教教理有關係也。

三、立證十三層者，大般涅槃經後分卷上：佛告阿難，佛般涅槃茶毗既訖，一切四衆收舍利置七寶瓶，當於拘尸那伽城內四面衢中起七寶塔，高十三層。（待續）

讀賈長沙鵩鳥賦

大力

賈誼的襟懷和遭際，大都與屈原相同。他自從受絳灌誣陷，被謫長沙，感到了無可奈何的抑鬱，一腔愁緒，萬種情懷，如何排遣？在這種極度苦悶的生涯中，便自然產生了從他靈魂中流出來的藝術作品——鵩鳥賦——來發洩他的悲懷。

賈誼的風格向來是激昂的，感慨的，篇篇都渲染著悲觀的色彩，氣息悲涼，滿腔血淚，似乎太缺少點閒適的風趣與悠然的逸致了。但這篇鵩鳥賦卻有點不同，意境灑脫，詞句質樸，超然流暢，我們很可以看得出來；他是用極微妙的文學技能，描繪莊子洸洋自恣的哲理，所以著墨不多，便能使人蕩滌俗累，達到那種外形骸，脫蹤跡，逍遙無碍的瀟灑境界。如『……天地爲鑪兮，造化爲工，陰陽爲炭兮，萬物爲銅。合散消息兮，安有常則，千變萬化兮，未始有極。忽然爲人兮，何足控摶，化爲異物兮，又何足患』。這見解是何等的超然，我們讀起來頓時覺得胸襟寬闊，使人領會到萬物是和合假法，死生是物質變化，一切禍福得失都不足縈懷。莊子說『……得其一而同焉，則四肢百體，將爲塵垢，而死生終始，將爲晝夜，而莫之能滑，而況得喪禍福之所介乎。』能夠這樣，還會爲軒冕肆志，爲窮約趨俗嗎？

下面那段更是特別精采，不直寫出「至人」是如何的達觀，「眞人」是如何的恬淡，乃用凡人來影顯，把愚人繫累那種種微妙境界烘托出來，使人讀了之後好像從洄流溫泉裏，

覺得宇宙間別有一種淡雅而雋永的趣味。如「小智自私兮，賤彼貴我，大人達觀兮，物無不可。貪夫殉財兮，烈士殉名，夸者死權兮，品庶每生。怵迫之徒兮，或趨西東，大人不曲兮，意變齊同。愚士繫俗兮，窘若囚拘，至人遺物兮，獨與道俱。衆人惑惑兮，好惡積億，眞人恬漠兮，獨與道息。釋智遺形兮，超然自喪，寥廓忽荒兮，與道翱翔。」這段文說的實在很精警，和莊子駢拇篇所表示的旨趣，同一途徑。但稍嫌隱晦一點，不如駢拇篇表示的活鮮而有力。辭翻那段，用一極淺的比喻，把烈士殉名與貪夫殉財是同樣的沒出息」，表現的淋漓盡致。如駢拇云「臧與穀二人，相與牧羊，而俱亡其羊，問臧奚事，則挾筴讀書，問穀奚事，則博塞以遊；二人者事業不同，其於亡羊均也。伯夷死名於首陽之下，盜跖死利於東陵之上，二人者所死不同，其於殘生傷性均也，奚必伯夷之是而盜跖之非乎」。這種見地眞是亘絕樹幟，道破千古未有之眞諦，凡事都作如是觀，還會爲功名榮懷嬰？這種深邃雋妙的描繪，不曉得是怎樣的沁人心脾，你心境如果煩惱，丟開一切，讀他幾遍，你心中便驀然似有一道靈光閃爍，無窮妙悟便會源源而來，——什麼眞心寥廓，沖淡希夷，種種徽妙哲理，慢慢都會領略到，工夫深了也許就會變爲「至人」——莊子說：「至人神矣，大澤焚而不能熱，河漢冱而不能寒，疾雷破山，風振海，而不能驚，若然者，乘雲氣，騎日月，而遊乎四海之外，死生無變於己，而況利害之端乎，」小小的喜怒哀樂自然不能入於胸次。

讀過他這篇賦，一種俯仰自適海闊天空之感，縈繞在我們腦子裏，使人想望不盡，這足見他的作品感人之深了。他既有這等哲理的頓悟，按理說他應該一掃悲懷，高興起來才是，但是文人的情懷，不像哲人的感覺。哲人是已經參透宇宙間的眞理，知道身心如幻生死隨緣，故能洸洋自適。而文人却迥乎不同了，他完全爲環境所束縛所支配，喜則吟詠風月，哀則美人香草，怒則憤悱激昂，隨煩惱轉移，絲毫不能超然解脫。就是依這哲理，亦不過是字面上點染描繪而已，並不能解除人生虛幻。由於這種道理，所以賈誼的哀感並不能減少。在萬般無奈中，他只有使然長號了！

修學一得 論宗與教

相果

教理與學，防所稱樹。然學者不免徒事誦習，執著文字。故宗門不立語言，直指本心，見性成佛。除六祖示現目不識丁，餘多學問淵博，聞思深沈者也。故能實參實證，有所成就。今日教衰學微，人根轉劣，誰能蕩除知見，受人棒喝者？故禪悟眞實之善知識，亦以興學爲當務之急。而教理之基礎，學最備於瑜伽，切莫切於常開地。獨然宋元明清而後，學佛者，局於禪宗淨土，而於瑜伽修行方便，證果資糧，九止六觀，四禪八定，三慧三學，證諦現觀，一切弗思，一切弗學。如此局偏，何堪濟世？或有以教義相衡，則又不免墮落語言，數人珍寶。當聞三慧之序，由聞而思，由思而修。親近善友，聽聞正法，而後可以如理作意，法隨法行。順抉擇分，四加行位，援引忍位，世第一法，於意言境，淨決擇求，而如理加功，精勤觀察。

然後乃可捨言觀義，泯境緣心。最後至心境兩空，證無所得。修行次第，善巧如斯，云何可廢？斯知行遠必自邇，登高必自卑。涉重險者，必使舟楫。爲夜遊者，必須明燈。今捨棄大乘，空談修行。不依聖言，執自妄識。方便之門塞，覺照之光滅，而乃欲度長夜，證無上覺，是猶倒果爲因，流弊所至，詎有逾於盲修瞎證者也。今夫離言宗性，證之實難，而言之則易。瑜伽義海，讀之者若不易易，行之者則次第有功。今捨其可行者，而恣談其易言者，是誠所謂捫象索容，說食不能飽也。試觀近代叢林寺宇，積弊相承。義學不興，宗門以倒。但空有佛教之名，而亡其實，誠可悲傷耳；然時當今日，固不得不改弦而更張之也。——嘉言聞之：律，佛所制也，教，佛所說也，禪，佛所宗也。是三者皆出於佛。曰三學，曰六度。以佛者不滯於一端耳。蓋威儀軌度，持犯開遮，皆見於律，非學無以自明。權實偏圓，觀行因果，皆見於教，非學無以自辯。識心達本，忘名離相，皆見於禪，非學無以自悟。經云：「歸源性無二，方便有多門。」是則律與禪同出而異名，殊途而一貫。所謂同出者，出於一心也。一貫者，會於一性也。心性也者，一切衆生見前覺知之體也。其量虛寂，其用互廣，特於萬化之際，見乎動用之中。四相遷而不遷，三惑覆而常照。奈何衆生覺海，雲翳大清。岸遷舟移，花因眚翳。擾然妄動，譆然爭塞，紛然馳散，非一朝一夕矣。吾佛哀之，將使復其本也；於是制其妄動謂之律，闢其昏塞故謂之教，攝其馳散故謂之禪。以是觀之，律亦心也，教亦心也，禪亦心也。三者皆我自心，豈容是非彼此於其間哉。不然則心外有法，未契佛祖上乘之旨也。是以自古知識，節行超邁，未始不察於律，博涉經論，未始不知於教，當其淡泊，未始不遊於禪。歷觀唐宋明高僧傳，或有木食草衣，孤節苦行，卓然風範，不改其操，鏘然憂著，未遂其心，故得振揚於當時，垂令範於史籍。近世太虛，歐陽漸，韓清淨，周叔迦，皆釋門之英傑。舉揚宗風，激勵修學，天下緇素，靡然草偃，率從其化。自是其徒，稍知頓悟漸修之門，諸教儒宗之理。但古今學者，自有禪宗敝曲之流，謂了心見性，何假修行，認放蕩爲通方，嗤持守爲執相，幾毀正教，譬倒來蒙，亦疏於是乎作也。實致一時之流弊，護佛法之紀綱耳。況一立一破，或抑或揚，乃歷門通作之通規，義學討論之常事也。西天諸論，大小相攻，或宗有爭馳，或性相勁敵，二部五部，十八五百，異執支離，于今不絕。北方傳教，華嚴賢首，天台慈恩，互相斥徐，章疏競行。亦猶儒家經史春秋三傳，關風雅頌分爲四詩，孟氏辯謗於楊墨，子雲無取於老莊，鄭玄王肅，論著形矛盾之說，劉向劉歆，父子有異同之論。至如宗門，自達摩西來，衣鉢相傳，迨于五祖而南下，則南北分宗。其後各建門庭，而五家派別，雲門臨濟，當世盛行，然各祿師承，互相嗤笑。至於律宗，開遮持犯，東西各異，不假詳論。近世任者，應講學之師名，執宗相謗，與諍訟何異，蓋不知古賢爲物，淸深方便，使求魚覩目，不滯於筌指耳。

于之昌居士傳

火頭僧

居士名之昌，字紹文。萊陽望族，家世中富。早歲通讀中西載籍，博聞强記，雅擅文章。襟懷磊落，抱負高遠，有澄淸世宇之慨。民國以降，頻睹世亂方殷，國勢削弱，思在政治不修，敎育廢弛。乃奔身學界，長其校，致力敎育有年。又迭起爲某縣知事，思行善政，未幾皆以亂能。

居士旣通讀羣籍，則凡古今中外科哲宗敎之說，無不盡窺，獨於佛學嗜之尤深。顧佛學諸宗雜陳，義繁河沙。苟無明眼人導之，航海失指，就無去從。雖偏披諸宗典籍，廣搜博覽，并出入於禪淨眞言之門者屢。然精粕難知，精闢未觀，去佛旨實遠。民廿二年，倓虛法師講楞嚴起信於靑島，宰官名流，爭趨法會，居士預焉。一聆大化，轉復親炙請益，發疑顧釋。遂悟台家一心三觀不離當念之旨，徹認父母未生前面目。始恨遇師晚，而早歲浮沉世路，徒消盲目請矣。乃矢志追隨倓師，襄佐法務，終致身焉。

廿三年秋，湛山後殿落成，附設僧校亦開辦，各方學侶負笈雲集。居士慨任國文，并倫學各宗常識，朝夕講授，兢兢不怠。概寺伊始，公文要牘，校中章規，法會緣起，悉出其手。條理分明，詞旨博達。凡法務進行事宜，籌劃允當，措置得體，識者稱善。自後倓公講筵，居士必預，從無虛日。并筆錄所聞備忘，先後印行楞嚴講錄，四十二章隨聞記等數種。深入淺出，文詞流利。諸淘倓公原意，一時膾炙人口，讀者爭求。

居士碩軀偉貌，目烱烱有神相風。公餘輒共倓師論道盜夏旁晚，乘凉時，輿致尤烈。就是揮扇，侃侃而談，翹然之言，可於談吐間見之。嘗曰：「專志修行，莫如出家。顧余此生已矣，死後不願生西方，但願來生爲沙門。」後以報辦某地賑災，勞瘁成疾，纏綿牀蓐久之，病遂不起。以廿八年三月三日，卒於靑島僑寓，享年五十。易簀之夜，囑其夫人曰：「汝速脫余衣，吾即逝大覺矣。」已而遂卒。右脅臥，枕手，面目如生。說者論其臨終語，稱爲預知時至之徵云，子四，長寶琛，次寶泉，均勤學有望。

居士歿後數年，釋保賢承師命校閱所記楞嚴講錄，以其筆路藍縷，歷歷如聞其語，感而傳之。

入佛因緣紀

二靈學人

去掖城十里許，有大石庵，殿閣叢麗，房廡幽邃，蓮花數畝。中有巨石，廣十餘丈，上建亭奉觀音大士。亭乃大理石質構築，潔美如玉，見者贊歎。傳唐時郡罹兵災，大士化老媼以掌攔負石而阻之，兵遂驚退，四民感德，故建庵祀焉。以是每屆大士誕日，遠近來庵頂禮者絡繹於途，王父崇禮公，與郡之好善者，設會接待之。余幼時，嘗隨王父寄寓庵中，接近緇侶，備親風儀。日戲於僧舍，每樂而忘返。或戲語出家事，童騃無識，亦漫應之。此余入佛因緣之嚆矢也。

爾後求學受書，稚齒日浸，閱西遊記故事，甚喜之，課畢，偕小友數人，作西天取經之戲。久之，咸目余爲和尚

。雖非知意義何居，然出世之志，實蘊於此時也。

乙丑，余年十齡，稍知人事矣。是年，先父見背，母以兄妹失恃，憎不欲生，余曾讀香山，湘子等卷，覺世事若斯，離塵之念更切。恨觸胸懷，每數日不去，此亦入佛之第三因緣也。

物以類聚，事因緣成。人事日增，塵念日滋，而入佛之緣愈堅，離染之願將滿矣。時感觸最深者二事：一則張汝積之失事被毀。二為富商黃某，作後倚端姑之石黃勞，今其子假有力者，欲以重罪報，商聞之，飲毒自殺。夫二氏利名皆蔵，不得終其天年，我何人斯，而不知返。於是出塵之志益決，大有濁世不可一日居之概焉。

辛未季春，月之八日，余薙髮於余山寺之日也。蓋余出家之志雖決，欲投近處，恐見阻於母兄，遂假附某公之乘而赴雞足山焉。先是山有捌新塔，燬於明季，康熙中，滇督范承勳惑於風水而毀之。是時，有力者欲為重建，以左右九屬紳耆，組委員會董其事。余隨某公往，面吾師靜禎上人，於四觀峯頂。吾師頗洽，自出家志，亦蒙允許，惟因佛制，須白慈母。歸辭，欲白而止者再，蓋不忍傷慈母之心也。未幾，潛返至山，重面吾師，師云，吾候子久矣。擇吉，為薙髮於迦葉殿中，時余年十八也。酸救幻夢，一朝頓現，寸心欣喜，弗可言宣。蓋有生以來惟一之快事，亦入佛因緣之完成也。

嗚呼，四大本空，三心叵得，撫已往之陳迹，若天馬之行空，睨未來之進修，如富緣之登木。然三祇渺遠，始於跬步，四八瑞發，胥賴發心；念萬行之未圓，十劫易逝，悲三賢之正驅，四聖難滑。嗟余小子，既入空門，宜自警策。法諸佛之言行，上求下化，履古德之芳蹤，茹苦含辛。否則，解脫法中，反自縈縛，袈裟之下，失落人身，豈惟辜負四恩，抑亦不負己生之行晃也。

皈佛小記

性安

章太炎先生曰：「始則轉俗成真，終乃回真向俗。」余入佛因緣，竊亦類此。

[illegible]

覺法門無量，衆生無邊，而菩提心願，亦無盡矣。

佛教界消息

中國佛教學院
實施叢林管理制度 聘請佛教名流講演

北京德內水橋中國佛教學院自卅九年春成立以來，已次第設……[illegible]

極樂寺重建經堂

北京西直門外……[illegible]……云。

樂老和尚圓寂三周年 觀音院舉行追悼會

河北……[illegible]

樂亭縣佛教近訊

樂亭縣佛教同宗會……[illegible]

永年縣佛教會弘化近況

……[illegible]

上海佛學院近訊

上海……[illegible]……云。

同願月刊三卷八期

同願月刊……[illegible]

貴陽念佛社徵書

……[illegible]

金山萬佛寺講經

……[illegible]……於古歷十月初九日……[illegible]……云。

本刊鳴謝

茲承　各方大德惠助印費謹佈芳名藉申謝意

（以收到先後爲序）

孫玉峯居士	拾元
智海法師	貳元
容一和尚	貳元
孟瑞珊居士	伍元

中國佛教學院流通經典

菩薩瓔珞本業經疏	一冊	二元七角
金剛三昧經	一冊	三元
大方廣佛華嚴經淨行品分 [illegible] 頌問經	一冊	四角五分
律學	二冊	三元七角五分
四部律並論要用抄	一冊	一元三角
三法度論會譯	一冊	一元
瑜伽燄口施食要集	一冊	一元五角
釋迦氏譜	一冊	毛太紙七角 竹料紙一元
西藏語讀本	一冊	五角
佛教地理	一冊	一元八角
中國佛教學院年刊	一冊	二元

佛學月刊　第二卷　第五期

民國三十一年十月一日出版

編輯兼發行者　中國佛教學院佛學月刊社　北京德勝門內甘水橋胡同六號　電話四局〇六七六號

印刷者　京城印書局　北京和平門內北新華街　電話南局三五七零號

代售處

北京西安門外大街	北京佛學書局
北京東安市場	佩文齋書店
上海威海衛路	上海佛學書局
北京琉璃廠	富晉書社古書店
北京東城大佛寺內	庚申佛經流通處
北京地安門外大街	[illegible]書局
北京宣外大街	北京中央刻經院
石門正慶里	華北佛教同願會石門分會
天津中街城角草廠巷	天津佛教居士林

價目

零售	每冊實價大洋貳角	
預定	半年 六冊	大洋壹元
	全年 十二冊	大洋貳元
（郵費在內）		

注意：

（一）訂款（以北京通用之紙幣爲限）請用掛號信寄來。

（二）華中華南讀者，請逕向上海[illegible]路一五四號佛學書局訂閱。全年陸元。

（三）訂戶如欲更改住址或查詢其他事宜，須聲明訂單號碼。